

CHIEF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首次辦理股票暨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公開發行申報用稿本)

一、本公司名稱：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首次辦理股票暨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公開發行

(一)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1. 種類：記名式普通股股票，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2. 股數：60,045,631股。
3. 金額：新台幣600,456,310元整。
4. 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5. 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6. 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7. 首次辦理公開發行目的：依公司法第156條第3項及證券交易法第42條第1項規定辦理。

(二)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 發行單位數：2,000單位。
2. 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1,000股普通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2,000,000股。
3. 認股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7頁。
4. 履約方式：本公司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1. 承銷費用：不適用。
2. 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等其他費用新台幣200萬元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6頁。

八、本公司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

九、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七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股本	20,000,000	3.33%
現金增資	712,470,000	118.66%
盈餘轉增資	226,303,960	37.69%
減資彌補虧損	(369,827,370)	(61.59%)
資本公積轉增資	7,640,000	1.27%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69,720	0.64%
合計	600,456,31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3 樓

電話：(02)2173-6612

網址：<http://www.yuantabank.com.tw/bank/>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名稱：陳招美會計師、吳恩銘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高明輝

職稱：財務處副總

電話：(02)2657-6688

電子郵件信箱：ir_chief@chief.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小玲

職稱：產品發展部副理

電話：(02)2657-6688

電子郵件信箱：ir_chief@chief.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chief.com.tw>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600,456,31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電話：(02)2657-6688	
設立日期：80 年 1 月 19 日			網址：http://www.chief.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不適用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李銘淵 總經理：劉耀元	發言人：	姓名：高明輝	職稱：財務處副總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小玲	職稱：產品發展部副理	
股票過戶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吳恩銘會計師			電話：(02)2545-9988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		地址：—	
				網址：—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地址：—	
				網址：—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69.06% (104 年 11 月 17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3.44% (104 年 11 月 17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72.50% (104 年 11 月 17 日)					
<u>職 稱</u>	<u>姓 名</u>	<u>持 股 比 例</u>	<u>職 稱</u>	<u>姓 名</u>	<u>持 股 比 例</u>
董 事 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68.88%	董 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智欽	68.88%
董 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68.88%	董 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邵中和	0.18%
董 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68.88%	監 察 人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	0.22%
		—	監 察 人	張寶金	3.44%
		—			—
工廠地址：本公司為通訊網路業，故不適用。					電話：—
主要產品：IDC 機房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雲端應用服務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03 年度內銷 77.08%、外銷 22.92%					第 36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風險事項之記載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 頁~第 6 頁
去(103)年度	營業收入：1,585,943 仟元 稅前純益：265,509 仟元 每股盈餘：4.04 元				參閱本文第 49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04 年 11 月 17 日			刊印目的：首次辦理股票暨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公開發行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 設立日期.....	1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 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 風險因素.....	3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 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 組織系統.....	7
(二) 關係企業圖.....	9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四)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2
(五) 發起人.....	15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 股份種類.....	20
(二) 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5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6
(七)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6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7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7

(二) 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8
(三)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8
十、 併購辦理情形	28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8
貳、營運概況.....	29
一、 公司之經營	29
(一) 業務內容.....	29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36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1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 勞資關係.....	41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42
(一) 自有資產	42
(二) 租賃資產	42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3
三、 轉投資事業	43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43
(二) 綜合持股比例.....	43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3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3
四、 重要契約.....	44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45
一、 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5
二、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5
三、 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5
四、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5
肆、財務概況.....	46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46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51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1
(四)財務分析.....	52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57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59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59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59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5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59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9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59
(三)期後事項.....	59
(四)其他.....	5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60
(一)財務狀況.....	60
(二)財務績效.....	60
(三)現金流量.....	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1
(六)其他重要事項.....	62
伍、特別記載事項.....	63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64
附件一：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二：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三：104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四：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附件五：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0 年 1 月 19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電話：(02)2657-6688

(三) 公司沿革

民國 80 年 1 月	正式設立登記完成，實收資本額 20,000 仟元，公司名稱昱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0 年-84 年	承標中華電信總局前後臺資訊處理系統及線上電信系統，如：SOPS、TRIS、LEAMIS、PAMS 等，電信服務相關的裝、拆、移、異、派工、芯線管理、中繼線管理系統及 OA 工作站為主。
民國 82 年 12 月	創辦「通訊雜誌」，提供國內高科技產、官、學、研界相互交流的園地。
民國 84 年	中華電信總局數據通信所公開徵選數據業務代理時，為第一批審核通過的七家代理商之一。
民國 85 年	成為全省最大之電信寬頻代理經銷體系，並擁有超過 2,000 家經銷夥伴。
民國 87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1 月	公司名稱更名為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8 年 7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2,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2,500 仟元。
民國 88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7,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9,500 仟元。
民國 84 年-89 年	連續七年間均保持為中華電信總局數據通信所最大的通路商。
民國 88 年-89 年	積極代理國際知名的電信公司所提供的各式服務。
民國 89 年 12 月	首棟電信中心成立，並提供 24X7(全年無休)的網路機房中心(IDC)服務。
民國 89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2,97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12,53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5,000 仟元。
民國 90 年 5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計 7,64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156,91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39,555 仟元。
民國 90 年 8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44,555 仟元。
民國 91 年 2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1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9,555 仟元。
民國 91 年 3 月	扮演交換中心經營者的角色，成立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並於同年成立、語音交換中心(TPVX)及海纜交換中心(TPCX)。
民國 91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300,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7,2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66,835 仟元。
民國 93 年 12 月	擴大兩岸三地網路服務佈局，增設台灣及大陸節點。推出兩岸三地電信服務產品整合方案，成為台灣系統整合廠商最佳電信伙伴。
民國 94 年 2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118,697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8,138 仟元。
民國 95 年 9 月	成為中華電信(股)公司之關係企業。

民國 96 年 3 月	取得全台灣第一張 070 網路電話執照 (E.164 用戶號碼網路電話服務許可執照)。
民國 96 年 11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251,130 仟元及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增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7,008 仟元。
民國 97 年 6 月	與台灣微軟聯合啟動 Windows Live 網路電話。
民國 98 年 4 月	針對企業用戶提供雙向互通的「Chief 070」網路電話服務。
民國 99 年 4 月	發起「台灣雲端運算產業協會」，成為創始會員。
民國 100 年 1 月	取得 IDC/VPN 服務有關 ISO 27001 及 ISO 27011 資安認證，對客戶提供優質資通訊整合服務的承諾保證。
民國 100 年 3 月	推出雲端身分認證服務，強化帳號安全防護。
民國 102 年 7 月	建置麗源及宏鼎兩棟四重 IDC 服務架構，創造最高安全等級服務機制，雙機房、雙網路、雙路由及雙機電。
民國 103 年 4 月	針對中小企業營運需求推出「Bosswin 百事贏」雲端商務應用服務，包含「客戶開發及訂單商機管理服務」、「帳務管理服務」，提供中小企業雲端行動辦公室服務。
民國 103 年 5 月	推出「企業雲端資料儲存整合」(CCIS) 服務，並與 Intel 技術合作之雲端運營商，提供企業重要檔案資料的雲端儲存整合應用，另設置單一計價機制及資料儲存回復緊急救援機制，提供企業用戶資料儲存之完善服務。
民國 103 年 7 月	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50,878 仟元。
民國 104 年 3 月	攜手資策會推出微創企業專屬育成方案，協助具潛力微創團隊創業，加速台灣雲端軟體應用發展。
民國 104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49,579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00,457 仟元。
民國 104 年 10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A.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之利息收入淨額分別為 2,424 仟元及 6,533 仟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 1.18%及 2.46%，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B.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A.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以新台幣計價，部分交易採美元、港幣、人民幣及歐元等計價，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兌換利益淨額分別為 2,495 仟元及 6,515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0.17%及 0.41%，佔稅前淨利則分別為 1.21%及 2.45%，比例相對較小，顯示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性。

B. 具體因應措施

(A) 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報價決策納入匯率走勢，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B) 未來仍以外匯部位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C) 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 通貨膨脹

A. 對公司影響分析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 104 年全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0.13%，另公布 104 年 8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0.45%，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B. 具體因應措施

依成本變動情形，在超過預設容忍區間時，動態向客戶調整售價，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本公司重大之影響。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且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另經董事會決議不得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一向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且密切注意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開發具有未來潛力及市場成長性的產品、服務或技術，茲將未來研發重點臚列如下：

A.IDC 機房服務：

持續引進高效能與綠能環保之機房設施或設計工法，提供高可用性、高效能及高容量之機房運作環境。

B.網路整合服務：

(A)進行結構化之資源配置與部署，提升設備容量交換能力。

(B)以集中化及標準化之管理作業，簡化有效應用網路工具

(C)研讀及測試導入新技術，強化網路服務水準，降低異常風險，增加服務之有效時間。

C.通訊整合服務：

(A)配合國際電信潮流演進，研究及導入相關新技術(NGN VoIP)並與既有技術(TDM)整合。

(B)建立標準自動化適合大量供裝流程及客製化彈性的通信服務。

(C)強化語音通信服務三大面向：建置供裝面、維運管理面、障礙查修面，以提升客戶依存度、黏著度及滿意度。

D.雲端應用服務：

針對 IaaS、PaaS、SaaS 三大雲端服務，導入虛擬化、IPS、S3 等相關技術，提供高穩定，高可用性與彈性化隨選服務，達到運算資源(網路、伺服器、儲存)共享，並依據資源使用的多寡來計費。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提供電信服務技術層次之提升，係由本公司技術處及規劃處同仁不定期召開專案工作報告及工作心得研討會，藉以累積、分享及傳承相關技術經驗，提升技術層次，因此，本公司並未成立專責之研發部門，故未編列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諮詢相關專業人士，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

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 IDC 機房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雲端應用及增值服務，隨科技進步亦積極不斷研究新應用的產品及服務，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研擬相關因應措施，並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確保市場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向電信業者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電信設備，而銷售客戶係以國內外電信業者為主，102 及 103 年度對中華電信之採購比率約佔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2.97%及 22.34%，銷售比率約佔各該年度銷售淨額之 21.49%及 20.03%，主要係中華電信為台灣最大綜合電信服務營運商，本公司對其採購比率及銷售比率亦相對較高，對其餘供應商及銷售客戶之比率則相對較低且分散，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進貨或銷貨集中之情事。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主要係針對逾期帳款對客戶提起訴訟，總計積欠新台幣 1,893 仟元，經本公司債催後尚積欠新台幣 990 仟元，其中尚未判決確定者共計新台幣 16 仟元，惟金額不具重大性，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尚無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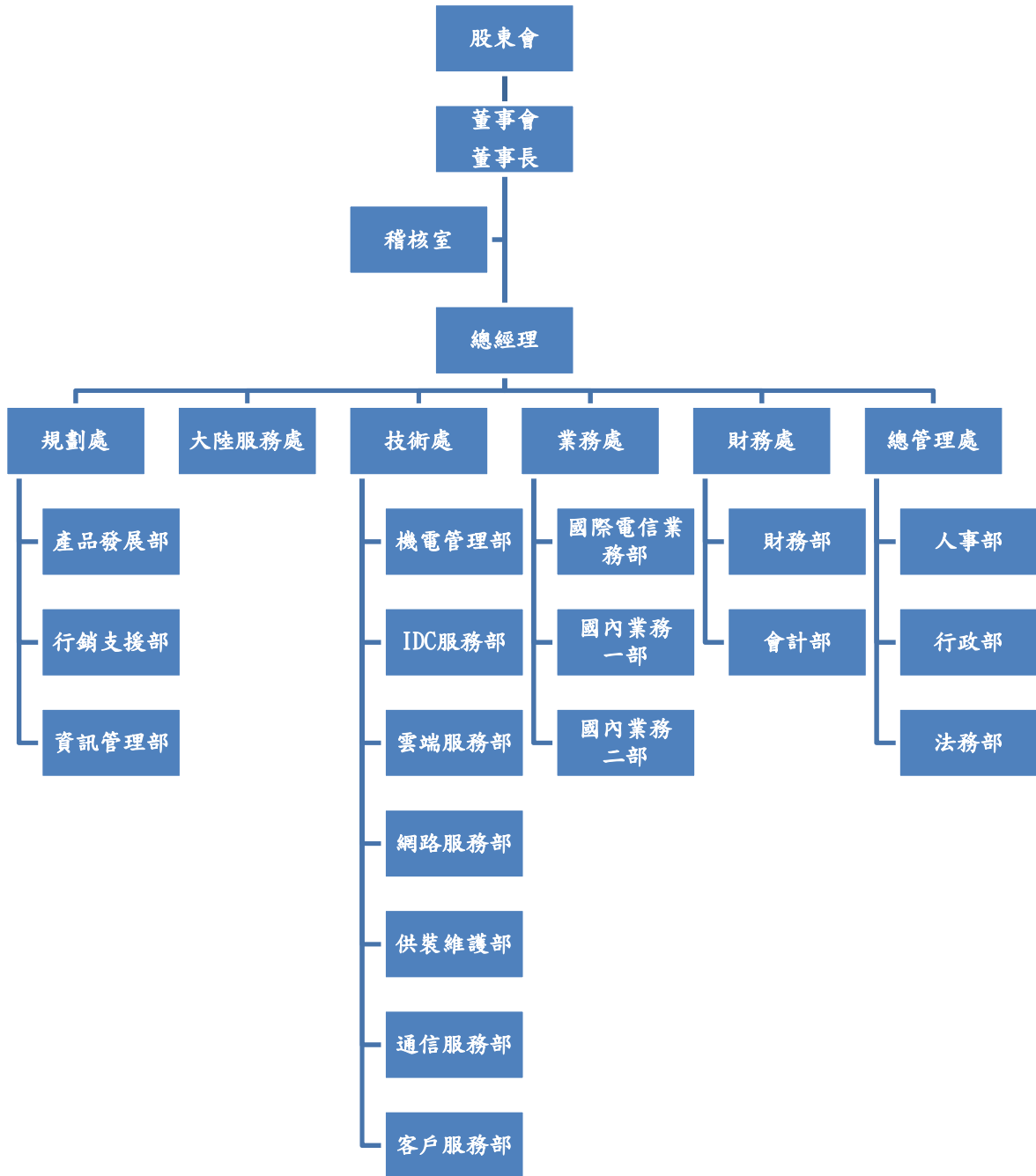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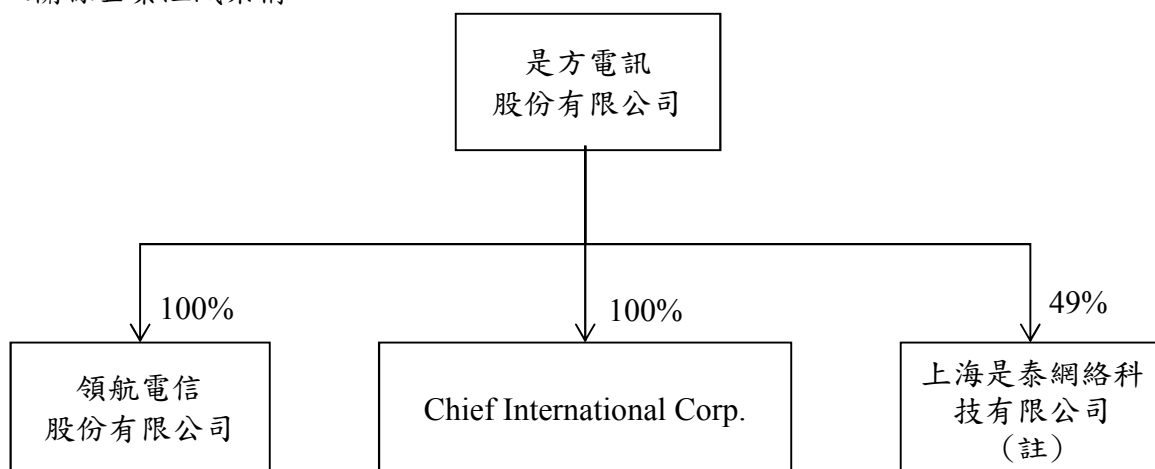
部門	工作執掌
董事會/董事長	公司之業務經營作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整體業務之執行與協調，擬訂公司營運策略及方向。
稽核室	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評估，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業務處	負責對市場行情之瞭解、規劃國內外市場之推廣，銷售合約之簽定及客訴之處理等事宜。

部 門		工作執掌
財務處	財務部	資金調度、出納業務、工商登記業務
	會計部	會計業務、應收帳款管理、應付帳款管理、提供管理報表、稅務管理、轉投資業務、其他上級交辦事項。
規劃處	產品發展部	各項業務市場調查、新產品發展規劃、服務流程訂定、用戶契約條款訂定、各項業務資費訂定、公共關係與產品包裝及業務行銷、公司網站維運管理、參展、事件行銷及企業形象活動規劃。
	行銷支援部	資源查詢作業、訂單管理作業、營運分析統計、商品請購作業、案件管理作業、請款作業、營業成本暫估及預測。
	資訊管理部	公司管理資訊系統(ERP)設計、建置及維運、公司產品服務之支援(供裝系統及帳務系統等)、公司內部資訊網路及員工電腦之支援、工作流程自動化設計及對外網頁管理維護等。
技術處	機電管理部	新設機電系統規劃設計施工、既有機電系統改善、機電設施維運管理、機電工程協調管理、機電工程施工工法與品質管理、機電工程勞安要求、機電設施定期查驗、機電設施故障排除、機電設備變更、修改或廢除作業、機房出入管制及水電、空調與消防巡檢等。
	IDC 服務部	機房環境與設備檢測、建置客戶需求機房環境、線路配置、施工與查修、機房安全維運、機房人員與設備進出管制、機房網路監控、異常狀況回報與監控、業管項目預算控管及資產管理等。
	雲端服務部	雲端設備規劃建置、新技術研議與測試、設備維運管理、業管項目預算控管、障礙排除分析及作業機制訂定等。
	網路服務部	數據通訊網路規劃建置、數據系統管理、骨幹設備規劃建置、客戶端技術服務、設備狀態稽查、異常狀況處理、網路障礙排除、新技術研議與測試及業管項目預算控管等。
	供裝維護部	建置案件時程規劃及管理、協調配合建置作業之相關單位、現場供裝作業執行、支援客戶端技術服務、協助客戶端障礙排除、線路資源規劃及管理、技術部門資料彙整、技術障礙追蹤管理作業及供裝障礙分析處理評估等。
	通信服務部	語音通訊規劃建置、新技術研議與測試、語音專案規劃與測試建置、語音通訊設備維運管理、業管項目預算控管、語音通訊障礙排除分析、支援調配與流量控管、語音通訊作業機制訂定及終端設備驗測評價等。
	客戶服務部	公司產品 7x24 小時之服務、障礙申告值機受理作業、客戶服務與障礙申告進度回覆作業、110/119 緊急電話轉接作業、網路監控值機作業、停機維護通知作業及網路異常通知作業等。
總管理處	人事部	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規劃、組織規劃業務、人力規劃與招募業務、人員任用/晉升/異動/離退業務、教育訓練發展業務、薪資與獎酬管理業務、員工差勤業務、員工關係業務、績效管理業務、員工差旅與派駐業務、員工保險業務、員工福利業務內部網站規劃管理、名片製作業務及業管項目預算控管等。
	行政部	辦公室與會議室管理、辦公室租賃業務、清潔服務業務、警衛保全管理、公務車輛與油單回數票管理、採購業務、倉庫管理

部 門		工作執掌
		與進出貨、總機業務、文具購買與發放業務、業管項目預算控管、停車場管理、門禁卡片管理、水電管理、消防管理、營繕管理、電信管理、公文收發、事務機管理、飲水機管理、郵件快遞管理及大樓管委會等。
	法務部	合約擬定審查及用印、協助對外合約談判、訴訟案及非訟案處理、應收帳款法律程序處理、法務制度建立、法務教育訓練、法務專案執行、法規及合約研究、危機處理支援處理營運大樓與業主間租賃事宜及公司事務法務支援等。
大陸服務處		進行網路供裝維運與障礙查修、大陸上游電路下單及相關營運成本之優化及大陸業務拓展等。

(二) 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架構



資料日期：104 年 11 月 17 日

註：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4 日匯出人民幣 980 仟元作為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持有其 49% 股權。

2. 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4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持股比例 (%)	持有股份 (仟股)	投資金額 (仟元)	持股比例 (%)	持有股份 (仟股)	持有投資金額 (仟元)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200	2,000	-	-	-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200	6,068 (USD 200)	-	-	-

註：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4 日匯出人民幣 980 仟元作為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持有其 49% 股權。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11月17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李銘淵	中華民國	104.06.30	-	-	-	-	-	-	交通大學電信科系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南區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任南區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任中區電信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公司經營規劃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台中營運處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中區電信分公司規劃設計處、網路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南區分公司總經理 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
總經理	劉耀元	中華民國	89.05.11	35,939	0.06%	-	-	-	-	加拿大皇家大學 EMBA 台灣電訊網路服務(股)公司技術經理 岱凱通訊系統(股)公司技術經理 吉立通電訊網路(股)公司總經理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領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法人代表) 三通網資訊(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 28 頁
業務處副總經理	張霖棟	中華民國	80.03.01	227,255	0.38%	298,694	0.50%	-	-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宏碁電腦(股)公司業務主任	領航電信(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 28 頁
規劃處副總經理	江文漢	中華民國	97.03.24	39,240	0.07%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伊利諾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香港商台灣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副總經理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 28 頁
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黃水木	中華民國	97.10.01	67,145	0.11%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公眾數據處科長	-	-	-	-	請詳第 28 頁
技術處副總經理	周行	中華民國	88.08.16	17,440	0.03%	228,655	0.38%	-	-	中正理工學院電機系學士 網宇國際(股)公司經理 陸軍總部 網路工程官	-	-	-	-	請詳第 28 頁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處副總經理	高明輝	中華民國	103.02.06	-	-	-	-	-	-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會計統計科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司會計處科長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領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 28 頁
業務處國際電信業務部協理	魯堯	中華民國	94.07.25	59,470	0.10%	-	-	-	-	Lawrence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EMBA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香港商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新加坡電信台灣新電信(股)公司通路經理 縱橫網路資訊(股)公司產品經理	-	-	-	請詳第 28 頁	
業務處國內業務一部協理	陳佳漢	中華民國	97.05.20	22,345	0.04%	-	-	-	-	世新大學廣電系學士 數位聯合電信(股)公司處長	-	-	-	請詳第 28 頁	
技術處客戶服務部協理	鍾美惠	中華民國	95.02.08	7,085	0.01%	-	-	-	-	澳洲國立南昆士蘭大學 EMBA 數位聯合電信(股)公司業務經理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網路事業群店長 大鈺電腦有限公司業務	-	-	-	請詳第 28 頁	
規劃處產品發展部協理	李立國	中華民國	91.08.11	3,815	0.01%	-	-	-	-	交通大學電信學系 美國世界通訊公司業務經理 香港商北電網路(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台灣電訊網路服務(股)公司網際網路事業處課長	-	-	-	請詳第 28 頁	

(四)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04年11月17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電信 (股)公司	中華民國	95.09.6	104.06.30	3年	37,942,022	63.19%	41,356,803	68.88%	-	-	-	-	-	註1	-	-	-
	代表人： 李銘淵	中華民國	104.06.30	104.06.30	3年	-	-	-	-	-	-	-	-	交通大學電信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南區分公 司副總經理、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 任南區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 任中區電信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經營規劃 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台中營 運處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中區電信分 公司規劃設計處、網路處處長	註2	-	-	-
董事	代表人： 陳伯鏞	中華民國	103.08.01	104.06.30	3年	-	-	-	-	-	-	-	-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積固態照明(股)公司副總 經理暨財務長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副總經 理暨財務長	註3	-	-	-
	代表人： 陳明仕	中華民國	101.06.28	104.06.30	3年	-	-	-	-	-	-	-	-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資訊處副 總經理	註4	-	-	-
	代表人： 游智欽	中華民國	102.12.06	104.06.30	3年	-	-	-	-	-	-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畢業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系畢業 中央大學資電所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 司客網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 司企客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 司花蓮營運處總經理	註5	-	-	-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中華民國	104.06.30	104.06.30	3年	100,000	0.17%	109,000	0.18%	-	-	-	-	-	註1	-	-	-
	代表人：邵中和	中華民國	104.06.30	104.06.30	3年	123,273	0.21%	134,367	0.22%	2,014,067	3.35%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系學士 宏碁電腦(股)公司共同創辦人	註6	-	-	-
監察人	張寶金	中華民國	103.02.15	104.06.30	3年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會計處協理	註7	-	-	-
監察人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4.06.30	104.06.30	3年	1,896,467	3.16%	2,067,149	3.44%	-	-	-	-	-	-	-	-	-
	代表人：陳杰聰	中華民國	104.06.30	104.06.30	3年	-	-	-	-	-	-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景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註8	-	-	-

註1：目前兼任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中華國際黃頁(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董事、Donghua Telecom Co.,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董事及監察人、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Prime Asia Investments(BVI)董事、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董事、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董事、中華碩銓(股)公司董事、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華達數位(股)公司董事、中華優購(股)公司董事、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董事、勤歲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公司董事、Viettel-CHT Co., Ltd 董事、願境網訊(股)公司董事、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智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

註2：目前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南區分公司總經理、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3：目前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董事(法人代表)、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董事(法人代表)、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4：目前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分公司副總經理、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中華國際黃頁(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勤歲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中華優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5：目前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網路處協理。

註6：目前兼任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立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大椽(股)公司董事長兼發行人、富爾特科技(股)公司董事、友訊科技(股)公司董事、豐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資通電腦(股)公司監察人、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合晶光電(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元利盛精密機械(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禾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旭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德積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亮發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捷揚光電(股)公司董事、立凱電能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宏觀微電子(股)公司董事、華碩電腦(股)公司薪酬委員。

註7：目前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會計處副總經理、電信協會董事、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監察人、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8：目前兼任華璋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華毓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華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岱河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11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交通部	35.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79%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70%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邵中和	28.03%
	阮妮蓮	32.97%
	邵如君	2.00%
	邵卉君	2.00%
	阮文玲	0.50%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童子賢	24.39%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78%
	吳○文	12.20%
	徐○昌	12.20%
中華投資(股)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9.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11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交通部	不適用	不適用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公司	90.6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7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64%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3.24%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2.41%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2.3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00%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4.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 發公 司獨 立董 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相 關 科 系之 公 立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 師、會 計 師或 其 他與 公 司業 務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游智欽			✓			✓	✓	✓				✓	✓	✓		0
旭揚管理顧問(股) 公司代表人：邵中 和			✓		✓	✓						✓	✓	✓		1
張寶金			✓				✓	✓				✓	✓	✓	✓	0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發起人：不適用。

(2)最近年度(103)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註)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謝惠娟 (註 2)									
監察人	張寶金 (註 3)	0	0	258	258	48	48	0.14%	0.14%	無
監察人	郭水義 (註 4)									

註 1：部份監察人因故放棄而未全額領取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未領取金額總計新台幣 182 仟元。

註 2：謝惠娟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卸任。

註 3：張寶金於 103 年 6 月 12 日就任。

註 4：郭水義於 103 年 2 月 14 日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謝惠娟、張寶金、郭水義	謝惠娟、張寶金、郭水義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最近年度(103)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黃政浪 (註1)																		
總經理	劉耀元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14,159	14,159	0	0	13,087	13,087	4,229	0	4,229	0	14.19%	14.19%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高明輝 (註2)																		
副總經理	李大松 (註2)																		

註1：黃政浪於104年6月退休，104年7月20日董事會任命李銘淵為執行長，並追溯自104年6月30日起生效。

註2：李大松於103年2月轉任關係企業，改由高明輝擔任財務處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李大松	李大松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張霖棟、黃水木、周衍、江文漢、高明輝	張霖棟、黃水木、周衍、江文漢、高明輝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黃政浪、劉耀元	黃政浪、劉耀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8人	8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黃政浪 (註1)	0	5,078	5,078	2.29%
	總經理	劉耀元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高明輝 (註2)				
	副總經理	李大松 (註2)				
	協理	魯堯				
	協理	陳佳漢				
	協理	鍾美惠				
	協理	李立國				

註1：黃政浪於104年6月退休，104年7月20日董事會任命李銘淵為執行長，並追溯自104年6月30日起生效。

註2：李大松於103年2月轉任關係企業，改由高明輝擔任財務處副總經理。

-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

職稱	102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0.66%	0.66%	0.57%	0.57%
監察人	0.14%	0.14%	0.14%	0.1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11%	17.11%	14.19%	14.19%

-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事酬勞，係明訂在公司章程內，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始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 股份種類

104年11月17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0,045,631	27,954,369	88,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 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104年11月17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01	10.00	2,000	20,000	2,000	20,000	創立資本 20,000 仟元	無	註 1
87.11	10.0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2
88.07	10.00	4,250	42,500	4,250	42,500	現金增資 12,500 仟元	無	註 3
88.10	11.00	5,950	59,500	5,950	59,500	現金增資 17,000 仟元	無	註 4
89.11	30.00 10.00	7,500	75,000	7,500	75,000	現金增資 2,97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2,530 仟元	無	註 5
90.05	10.00	23,956	239,555	23,956	239,555	資本公積轉增資 7,64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56,915 仟元	無	註 6
90.08	30.00	24,456	244,555	24,456	244,555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註 7
91.02	25.00	50,000	500,000	35,956	359,555	現金增資 115,000 仟元	無	註 8
91.12	10.00	88,000	880,000	66,684	666,835	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7,280 仟元	無	註 9
93.09	10.00	120,000	1,200,000	66,684	666,835	-	無	註 10
94.02	10.00	88,000	880,000	54,814	548,138	減資彌補虧損 118,697 仟元	無	註 11
96.11	10.00	88,000	880,000	54,701	547,008	減資彌補虧損 251,130 仟元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無	註 12
103.07	14.84	88,000	880,000	55,088	550,878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0 仟元	無	註 13
104.08	10.00	88,000	880,000	60,046	600,457	盈餘轉增資 49,579 仟元	無	註 14

- 註 1：經濟部 80 年 1 月 19 日北市建商字第 00295084 號。
 註 2：經濟部 87 年 11 月 23 日建一字第 87342562 號。
 註 3：經濟部 88 年 7 月 30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13309 號。
 註 4：經濟部 88 年 10 月 8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38632 號。
 註 5：經濟部 89 年 11 月 10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9346763 號。
 註 6：經濟部 90 年 5 月 22 日經(90)商字第 09001179830 號。
 註 7：經濟部 90 年 8 月 29 日經(90)商字第 09001345350 號。
 註 8：經濟部 91 年 2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57350 號。
 註 9：經濟部 91 年 12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495310 號。
 註 10：經濟部 93 年 9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09301176690 號。
 註 11：經濟部 94 年 2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025420 號。
 註 12：經濟部 96 年 11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89970 號。
 註 13：經濟部 103 年 7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38270 號。
 註 14：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70500 號。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表

104年11月17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10	327	-	337
持有股數	-	-	46,549,860	13,495,771	-	60,045,631
持有比率	-	-	77.52%	22.48%	-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04年11月17日；單位：人；股；%
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2	14,661	0.02%
1,000 至 5,000	114	281,486	0.47%
5,001 至 10,000	44	318,369	0.53%
10,001 至 15,000	30	354,607	0.59%
15,001 至 20,000	30	514,849	0.86%
20,001 至 30,000	21	509,651	0.85%
30,001 至 50,000	31	1,230,898	2.05%
50,001 至 100,000	16	1,105,383	1.84%
100,001 至 200,000	15	1,950,238	3.25%
200,001 至 400,000	6	1,605,684	2.67%
400,001 至 600,000	1	466,446	0.78%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股以上	7	51,693,359	86.09%
合 計	337	60,045,631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年11月17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41,356,803	68.88%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0	3.63%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2,067,149	3.44%
阮妮蓮		2,014,067	3.35%
邵卉君		1,552,234	2.59%
邵柏翰		1,294,404	2.16%
邵如君		1,228,702	2.05%
劉○鳳		466,446	0.78%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07,672	0.51%
李○謀		301,813	0.50%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 (1)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 (2) 放棄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之情形：無。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11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	-	-	-	-	-
董事長 兼執行長	代表人：黃政浪 (註 1)	-	-	33,500	-	-	-
董事長 兼執行長	代表人：李銘淵 (註 1)	-	-	-	-	-	-
董事	代表人：陳伯鏞	-	-	-	-	-	-
董事	代表人：陳明仕	-	-	-	-	-	-
董事	代表人：游智欽	-	-	-	-	-	-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 公司	-	-	-	-	-	-
董事	代表人：邵中和	-	-	-	-	-	-
監察人	謝惠娟	-	-	-	-	-	-
監察人	張寶金	-	-	-	-	-	-
監察人	郭水義	-	-	-	-	-	-
總經理	劉耀元	-	-	32,972	-	(18,033)	-
副總經理	張霖棟	-	-	16,000	-	(111,236)	-
副總經理	江文漢	-	-	16,000	-	3,240	-
副總經理	黃水木	-	-	15,500	-	5,544	-
副總經理	周行	-	-	(202,950)	-	1,440	-
副總經理	高明輝(註 2)	-	-	-	-	-	-
副總經理	李大松(註 2)	-	-	10,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魯堯	-	-	6,000	-	4,910	-
協理	陳佳漢	-	-	5,500	-	1,845	-
協理	鍾美惠	-	-	4,500	-	585	-
協理	李立國	-	-	3,500	-	315	-

註 1：黃政浪於 104 年 6 月退休，104 年 7 月 20 日董事會任命李銘淵為執行長，並追溯自 104 年 6 月 30 起生效。

註 2：李大松於 103 年 2 月轉任關係企業，改由高明輝擔任財務處副總經理。

(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周行	贈與	103.3.31	陳○招	配偶	218,950	不適用
張霖棟	贈與	104.5.29	葉○雲	一親等	130,000	不適用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 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年11月1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41,356,803	68.88%	-	-	-	-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0	3.63%	-	-	-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2,067,149	3.44%	-	-	-	-	-	-	-
阮妮蓮	2,014,067	3.35%	-	-	-	-	邵卉君 邵柏翰 邵如君	母女 母子 母女	-
邵卉君	1,552,234	2.59%	-	-	-	-	阮妮蓮 邵柏翰 邵如君	母女 姐弟 姐妹	-
邵柏翰	1,294,404	2.16%	-	-	-	-	阮妮蓮 邵卉君 邵如君	母子 姐弟 姐弟	-
邵如君	1,228,702	2.05%	-	-	-	-	阮妮蓮 邵卉君 邵柏翰	母女 姐妹 姐弟	-
劉○鳳	466,446	0.78%	-	-	-	-	-	-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07,672	0.51%	-	-	-	-	-	-	-
李○謀	301,813	0.50%	-	-	-	-	-	-	-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年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上半年度	
	目	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4.84	15.87	14.21
	分	配	後	12.01	12.25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54,701	54,915	60,046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3.14	4.04	2.17
		追 溯 調 整 後		3.10	3.97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83	2.72	尚未分配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0.90	尚未分配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尚未分配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剩餘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 (1) 員工紅利訂於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3) 扣除第(1)、(2)款後之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50%(含)。

2. 本年度擬(已)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72 元，計新台幣 149,838 仟元，及股票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9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約 90 股，計新台幣 49,579 仟元。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配股票股利新台幣 49,579 仟元，103 年度每股盈餘為 4.04 元，經無償配發股票股利後，稀釋後每股盈餘為 3.97 元，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73%，故本次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應屬有限。

(七)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詳上述(五)、1.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以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成數為基礎，於各年度進行估列。如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149,838 仟元及股票股利 49,579 仟元，另配發員工紅利 16,794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540 仟元，與董事會擬議分配數尚無差異。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3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154,803 元、員工紅利 11,485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400 仟元，與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差異數分別為 5 仟元及 3,254 仟元，上述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 103 年度之損益，此外，監察人放棄領取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酬勞 200 仟元，業已於 103 年度轉列其他收入。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4年11月17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4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尚未公開發行，故不適用
發行日期	104年10月22日
存續期間	五年
發行單位數	2,000單位 (1,000股/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33%
得認股期間	106年10月22日至109年10月21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50%、屆滿三年75%、屆滿四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2,00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43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3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係為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且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3.33%，對股權之稀釋程度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註：本公司發行該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時，尚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依公司法第167之2條規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行。

(二) 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4年11月17日；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劉耀元	538	0.90%	-	-	-	-	538	43	23,134	0.90%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高明輝										
	協理	魯堯										
	協理	陳佳漢										
	協理	鍾美惠										
	協理	李立國										
員工	員工	方○杰	430	0.72%	-	-	-	-	430	43	18,490	0.72%
	員工	方○蕙										
	員工	王○禕										
	員工	吳○任										
	員工	呂○池										
	員工	宋○雲										
	員工	汪○忠										
	員工	官○香										
	員工	林○琪										
	員工	施○安										
	員工	許○玲										
	員工	黃○志										
	員工	劉○台										
	員工	賴○伶										
員工	蘇○平											

(三)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本公司經營二類電信一般業務及特殊業務之服務，主要業務內容包含 IDC 機房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

(2) 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1-6 月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IDC 機房服務	469,228	31.77%	493,279	31.10%	248,360	29.75%
網路整合服務	679,574	46.01%	800,759	50.49%	442,398	53.00%
通信整合服務	316,990	21.46%	281,841	17.77%	137,493	16.47%
雲端應用服務	11,276	0.76%	10,064	0.64%	6,457	0.78%
合計	1,477,068	100.00%	1,585,943	100.00%	834,708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IDC 機房服務	包含主機代管、機房代管、電力服務及委外管理等服務。
網路整合服務	包含企業虛擬專用網路、網際網路接取及交換、機房跳線，國內外數據電路及頻寬租用等服務。
通信整合服務	包含國際語音批售、企業語音節費及 070 VoIP 網路電話等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	包含虛擬主機、客戶開發與訂單商機管理、帳務管理、雲端資料儲存、遠端登入及動態密碼認證等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資安相關之產品服務，例如 IPS 入侵防護、DDoS 攻擊防護及 DLP 資料遺失防護等服務。
- B. OTT 應用服務，例如 070 APP 之商務加值應用服務，包括簡訊、視訊、聊天室、傳真、會議電話及圖檔傳送等服務等。
- C. 因應網址使用需求愈來愈多且未來 IPV4 網址可能不敷使用，公司計畫提供 IPV4/IPV6 網址轉換服務。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目前主要從事 IDC 機房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以下茲就本公司所處之電信服務產業及 IDC 服務產業說明其產業概況

A. 電信服務產業

電信業是以有線電、無線電、光學、電磁系統或其他科技產品從事發送、傳輸或接收符號、信號、文字、影像、聲音或其他性質之訊息等服務的行業，我國電信市場包括固定通信、行動通信與衛星通信服務及網際網路服務等。

我國早期因民間業者並無足夠資源開發公共建設，加上電信業為典型的公用事業，具備獨占的產業特性，因此國內電信事業係以國營事業型態發展，由交通部電信總局獨家經營。受到全球電信國際化及自由化的趨勢，我國於 76 年開始推動電信自由化，同時也加速電信事業規模的成長，85 年通過電信三法，分三階段開放電信業務，分別為第一階段的行動通訊業務自由化、第二階段的衛星通訊業務自由化，以及第三階段的固網業務自由化，86 年大規模開放四項行動通信業務(包括行動電話、呼叫器、派遣式無線電話及行動數據通信)，使電信市場自由化逐漸成形，89 年固定通信綜合網路業務執照釋出及 90 年國際語音單純轉售服務開放後，國內電信市場正式邁入全面自由化的階段。

(A)分類

依據電信法的歸類，電信產業所屬服務可分為第一類電信事業及第二類電信事業業務二類，分別說明如下：

a. 第一類電信事業：

指設置電信機線設備，包含連接發信端與受信端之網路傳輸設備、與網路傳輸設備形成一體而設置之交換設備、以及二者之附屬設備，如設置行動基地台、鋪設 ADSL、光纖等網路基礎建設，提供電信服務之事業，需經由主管機關特許，並發給特許執照，此類業者包括中華電信、台灣大、遠傳、亞太電信、威寶等。

b. 第二類電信事業：

係指向第一類電信事業租用電信機線設備(即基礎設施如有線傳輸網路、無線電頻率、衛星等)提供基本電信服務之轉售服務及電信增值服務供公眾使用而非屬第一類電信事業之事業，採許可制開放市場競爭。

(B)我國電信服務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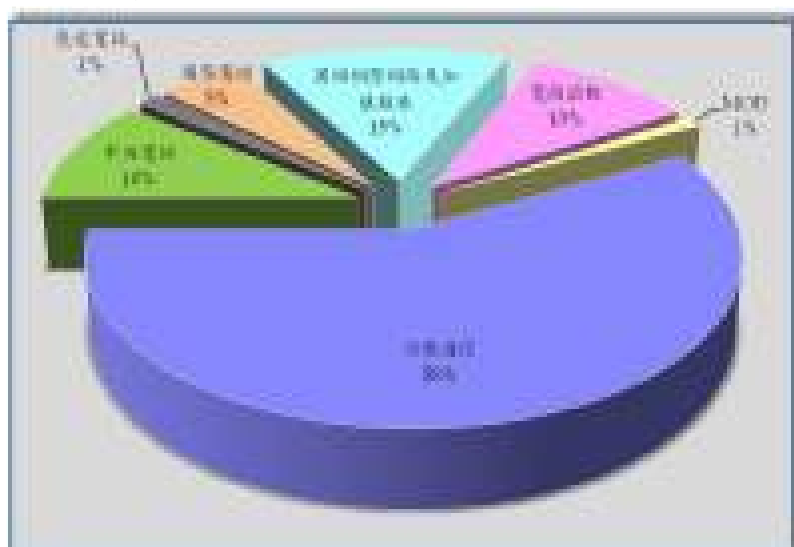
我國 103 年整體電信市場總營收為新臺幣 3,777 億元，以行動通信業務營收所占比例(58%)為最高。整體電信營收與 102 年(新臺幣 3,770 億元)相比，呈現微幅成長約 0.18%，其固定通信的市內、長途、國際電話業務營收，及行動電話業務中的 2G、PHS 在整體電信營收占比呈現負成長；而電路出租、3G 業務以及網際網路及增值服務業務營收占整體電信營收比例之成長率呈現成長。

其中在網際網路及增值服務部份，由於數位匯、互聯網及影音家庭娛樂等各種連網運用更趨普及，加上企業、校園及政府單位逐漸習慣將

資料儲存在雲端空間，且巨量資料(Big Data)運算使用需求提升，使得對高頻寬網路依賴加深，同時，消費者對於下載資料影音、使用社交網站、觀賞影音需求等應用趨於繁，亦促使市場對於高速光纖網路傳輸與下載需求提升，帶動網際網路及加值服務營收比重提高。

在國際電話業務方面，雖然 103 年經濟情勢轉好有助於商務用話需求提升，惟由於智慧型手機使用通訊軟體及社群媒體更為便利，且多內建通話功能，故 103 年國際電話營收比重下滑。

103 年電信各類服務占電信服務總營收之比例



註 1：103 年電信服務總營收為新臺幣 3,777 億元。

註 2：自 103 年 5 月 4G 開臺加計 4G 服務營收

資料來源：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B.IDC 服務產業

近年來，雲端趨勢的興起帶動了全球資料中心的成長與建置，尤其是許多大型資料中心隨著雲端服務業者與網路巨擘的興起，為全球資料中心的發展帶來了新的風貌。

由於巨量資料與物聯網服務等趨勢興起，驅動企業極需因應行動應用、雲端服務、巨量資料、物聯網等新興趨勢，尋求新興的資料中心系統架構來建構更靈活且具彈性的基礎硬體架構以創造最佳的商業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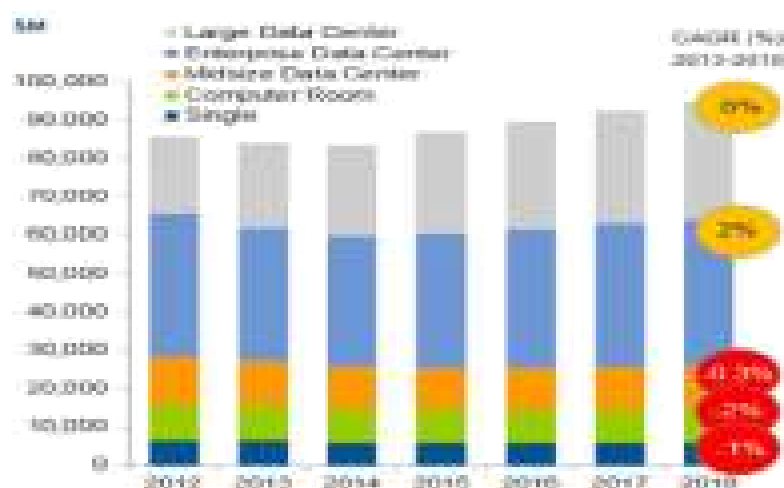
茲將全球資料中心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A)大規模資料中心成為驅動全球資料中心市場主要動力

過去幾年來，隨著雲端服務興起與資料中心基礎架構的革新，促使企業在其資訊系統建構策略上開始產生改變，期望尋求更加具彈性且更符合成本效益的模式。其中雲端服務更成為企業用戶積極導入的資訊服務類別，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Gartner 預測，企業將大幅縮減在授權式軟體上的支出比例，預計企業在授權軟體上的支出比例，將從 2000 年左右的 95%，大幅縮減至 2020 年的 21%，其中約近 60% 將被 SaaS 雲端服務所取代。對企業來說，當授權式軟體轉換為 SaaS 服務時，企業也將大幅減少在硬體資訊系統上的維護成本，使得原本由企業本身自行維運的運算效能，將會轉移到服務提供商甚至營運超大型資料中心的雲端供應商身上。

從全球資料中心規模類別的發展趨勢來看，2012 年至 2018 年間，僅大型與企業資料中心支出成本仍呈現成長，企業資料中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2%，大型資料中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6%，其中超大型資料中心的成長力道更為強勁，估計 2012~2018 年間年複合成長率將高達 18%。

圖一、2012~2018 年全球資料中心支出成本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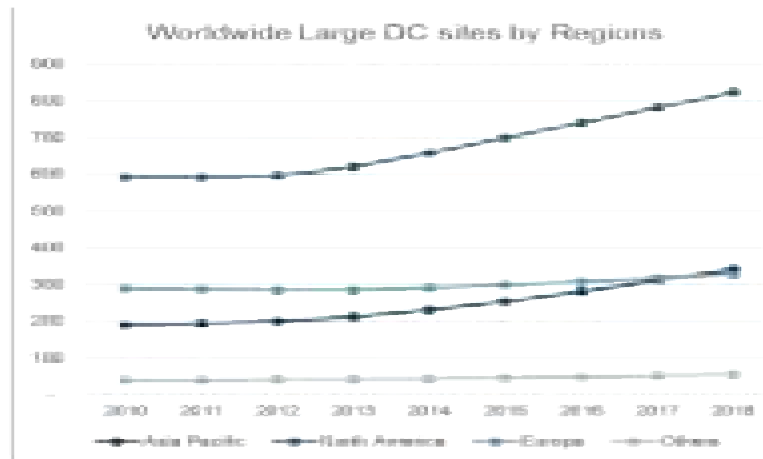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2015)

(B)未來亞洲市場大型資料中心強勁需求，將加速新興業者興起

從全球各區域市場發展來看，北美與歐洲市場雖然預估在 2016 年以前，仍將是全球前兩大主要的大型資料中心需求市場，隨著亞洲地區各類行動應用與大型網路業者的快速崛起，如中國大陸等地區的大型網路業者，也積極跟隨美國等大型網路業者的腳步，投入自有規格資料中心的建置與技術研發。

除了中國大陸之外，過去一直是全球資料中心硬體供應重鎮的台灣在過去幾年來白牌資料中心市場上的亮眼表現，使台灣在未來資料中心市場供應鏈中，扮演著挑戰美國與歐洲傳統資訊硬體大廠的新進業者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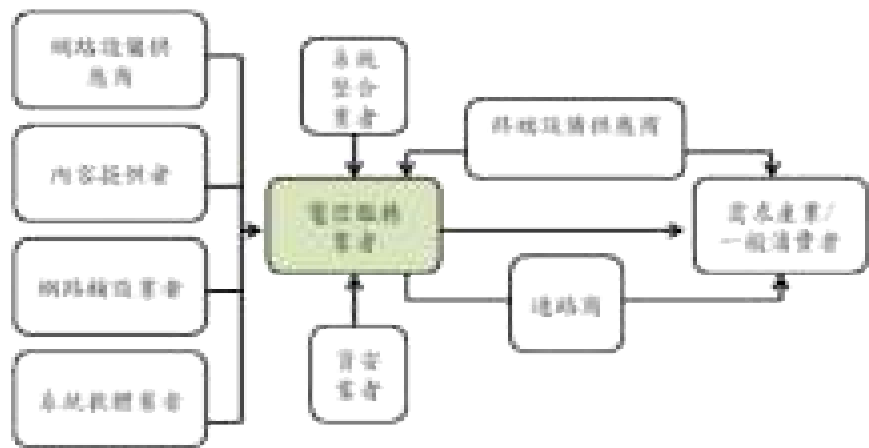
圖二、2010~2018 年全球大型資料中心區域市場規模預估



資料來源：Gartner(2015)；工研院IEK整理(2015)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的關聯性

A. 電信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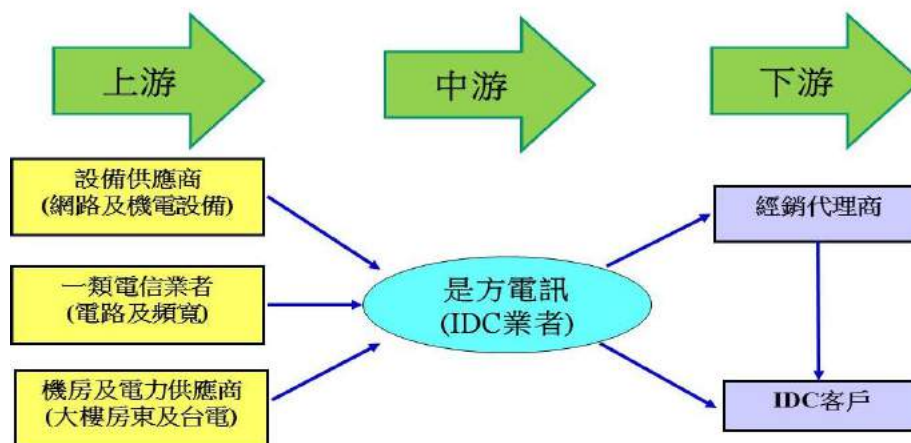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灣網路發展研究報告(2013年07月)

- (A)網路整合服務：本公司向國內外一類電信業者租購電路與網際網路頻寬及向傳輸與網路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後，建置網路服務系統，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使用相關之數據網路服務。
- (B)通信整合服務：有關國際語音批售業務，業者間相互扮演上下游之角色，對不同目的地之國際電話轉接，各自提供優質之語音繞送路由及費率，進行語音話務之交換，達到雙贏之目標。在 070 網路電話服務方面，本公司向網路電話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電話服務系統，並向一類電信業者租用電路，介接一類電信業者之語音交換系統，做為本公司 070 網路電話接續之用，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使用本公司 070 相關之網路電話服務。
- (C)雲端應用服務：本公司向電腦伺服器、硬碟設備與雲端虛擬作業軟體

之供應商及雲端應用軟體合作商採購相關軟硬體設備，建置雲端應用服務系統，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使用相關之雲端應用服務。

B.IDC 機房服務



本公司所經營之 IDC 機房服務，向不動產持有人承租大樓空間、向台灣電力公司購買電力以及向機電與空調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用以建置 IDC 機房，再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相關之 IDC 機房服務。

(3) 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A. IDC 機房服務：

- (A)由於輕薄耗電之刀鋒伺服器之應用日益普及，高用電機櫃及遠端代客操作之委外管理服務將是未來發展之趨勢。
- (B)因應環保意識抬頭，高省電效率之綠能機房亦將是未來 IDC 機房之發展趨勢。

B. 網路整合服務：

- (A)由於寬頻網路應用之蓬勃發展，非語音訊務大量提升，提供高可用度之主、備援網路系統及多重繞送路由之優質網際網路轉訊服務將成為未來發展趨勢。
- (B)新一代網路虛擬化(Software Defined Networking，簡稱 SDN)之平台技術是透過軟體來改變網路架構與機能，使網路可以更加自由地控制管理，如此一來，通訊業者與企業可以透過這項技術更有效率地運用網路基礎設施，甚至是降低設備的維運成本。
- (C)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造成網址使用需求愈來愈多，未來 IPV4 網址可能不敷使用，因此通訊市場將可能出現 IPV4/IPV6 網址轉換服務。

- C. 通信整合服務：語音增值應用服務之需求日益提升，提供語音節費之 070 網路電話及簡訊傳送、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之 070 行動商務 App 將是未來發展之趨勢。
- D. 雲端應用服務：伴隨資訊應用的日益普及，為了滿足跨企業、跨區域的資訊交換需求，雲端應用應運而生。以雲端技術為發展核心，提供雲端運算平台服務、企業雲端商務應用、企業雲端儲存服務及大數據應用等服務。

(4) 市場競爭情形

A. 主要競爭者之產品比較

- (A) 本公司提供之 IDC 機房服務，因具備電信中立特色及業者群聚效應，已成為國際業者進駐台灣 IDC 機房之首選，同時亦是各業者之電信服務交換樞紐，與其他競爭業者以單純主機代管之機房服務相較，本公司市場定位區隔明顯。
- (B) 本公司提供之網路整合服務，主要為提供兩岸台商企業客戶之虛擬專用網路及網際網路相關之轉訊服務，雖然市場競爭者多，但本公司對兩岸企業客戶網路業務早已佈局多年，具備豐富之營運經驗，且在大陸地區擁有長久之合作夥伴，故具備一定程度之市場競爭力。此外，本公司亦經營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已有多家國際信息內容服務業者接入，可提供會員客戶間免費之網際網路之轉訊服務，故在產品定位上與其他網路服務業者有所區隔。
- (C) 本公司提供之 070 網路電話服務，係 NCC 核發號碼且可雙向撥出撥入，透過 Chief 070 App 可搭配各式各樣之行動載具，客戶透過無線上網可享有 070 行動一碼通之便捷服務，亦可進行簡訊傳送、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等功能，與一類電信業者提供之固定網路市話服務及其他不具電話號碼之網路電話服務(例如 Skype、Line 及 Juiker 等)明顯不同。
- (D) 本公司提供之雲端應用服務，在虛擬伺服器服務方面，可依客戶網際網路頻寬需求，採 95%制之彈性計量收費方式，有別於其他競爭者之固定頻寬計量收費方式；在雲端整合資料儲存服務方面，本公司可同時提供客戶本地資料儲存之終端設備(Network Attached Storage，簡稱 NAS)及雲端資料儲存之服務(Chief Cloud Integrated Storage，簡稱 CCIS)，另可出借資料儲存之終端設備(NAS)給客戶至雲端機房進行快速資料備援回復之服務，與國內電信業者所提供之服務有所不同。

B. 未來可能新加入市場之對手

電信業是技術密集及市場集中度高之產業，同時須受主管機關嚴格管制，故進入門檻相對為高。

在台灣電信服務市場已趨近飽和狀態下，本公司除加強維持與既有客戶之緊密關係，亦積極提升產品功能及其競爭力，建立差異化的服務特色，並積極拓展新客戶，以因應未來可能加入之競爭廠商。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提供之電信服務主要係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及設備供應商採購電路、頻寬與交換設備，建構本公司電信服務系統，以提供相關 IDC 機房服務、網路整

合服務、通信整合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故本公司尚無成立專責之研發部門，目前係由技術處及規劃處同仁不定期召開專案工作報告及工作心得研討會，藉以累積、分享及傳承相關技術經驗，提升技術層次及服務品質，因此，本公司尚無法合理歸屬所投入之研發費用金額。此外，本公司對於雲端產品 IT 技術開發，係委由資策會等外部專業單位開發相關應用產品，再技術移轉給本公司提供商用服務。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營業目標

- A.發揮電信中立及客戶群聚效應之 IDC 機房優勢，持續爭取國內外客戶進駐。
- B.為因應高密度刀鋒伺服器之普遍應用，將建構高用電機櫃之機房專區，以滿足客戶高用電之需求。
- C.積極爭取客戶接入本公司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擴增會員數並提高訊務交換量。
- D.加強語音增值應用服務之功能項目，推展本公司 070 行動商務 App，以滿足企業客戶對語音、簡訊、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等通信整合服務之需求。

(2) 長期營運方向

- A.擴大電信中立及客戶群聚效應之 IDC 機房優勢，期使本公司之 IDC 機房發展成為東亞電信樞紐，作為海纜交換中心、網際網路交換中心及語音交換中心。
- B.積極發展成為台灣地區最大之 070 網路電話服務提供者。
- C.開發及推展雲端增值應用服務，成為企業雲端商務 App 應用服務之重要提供者。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106,989	74.95%	1,222,425	77.08%
外銷	370,079	25.05%	363,518	22.92%
合計	1,477,068	100.00%	1,585,943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第二類電信服務營運商，主要提供 IDC 機房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訊整合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多年來在業界耕耘有成，故營業額逐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以市場佔有率分析而言，由於第二類電信業者家數眾多，業務範圍亦各有差異，目前並無有效的統計數字，故尚無公正客觀之市場佔有率資料。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未來，電信中立之 IDC 機房服務需求仍持續成長，目前國內已有多家業者持續投入機房建設並且陸續開放商用中。寬頻應用服務蓬勃發展，未來網際網路轉訊服務之成長性將大幅提高。企業對於語音節費及語音增值應用服務之需求將推升網路電話服務之成長，具有 NCC 核發號碼可雙向撥入撥入之 070 網路電話業務，其未來之市場成長性，指日可待。

(4)競爭利基

A.提供完整的企業資通解決方案，滿足客戶一站購足的需求

客戶對於電信服務之需求日益多樣化，本公司可同時提供機房服務，網路服務，語音服務，雲端增值應用服務等，透過複合式之產品包裝，可滿足客戶一站購足之需求。

B.專業中立的東亞電信轉運中心，具群聚效應

本公司係以中立角色提供 IDC 機房服務，並扮演交換中心經營者，提供海纜介接，以及國內外電信業者的網路與訊務交換、互連或買賣，故可提供客戶多元的國際接續資源與服務，享受網路大市集的效益。

C.專業的技術與服務能力

本公司擁有廣泛的網路及相關產品，可提供諮詢、管理、規劃、建置及導入商業解決方案，強化企業網路資訊的基礎建設和應用需求，以發揮最佳效能。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民眾對於高速上網需求持續提升，帶動 Internet 訊務之大量成長，寬頻無線接取服務及 OTT 增值應用服務亦隨之蓬勃發展，各類型 Internet 應用快速興起。

(B)網際網路的涵蓋領域與應用層面越來越廣，可望帶動電信服務業者進軍物聯網、智慧家庭、車聯網、智慧醫療及智慧安防等應用市場。

(C)巨量資料(Big Data)趨勢下，加上企業為節省 IT 支出，逐步採用更具經濟效益的雲端服務，因此促進雲端服務市場的持續成長。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不利因素

a.來自一類電信業者的強力競爭壓力

二類電信業者所經營服務之項目，一類電信業者大都可以經營，國內一類電信業者挾著強大之資源，人力及財力均遠大於一般二類電信業者，倘若一類電信業者發起價格戰之低價行銷策略，將大幅造成二類電信業者之經營壓力。

b.免費通訊服務運營商增加(例如 Skype、LINE 等)，再加上固網業者價格競爭劇烈，削弱語音產品獲利空間。

由於 Skype、LINE 等語音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持續蓬勃發展，導致民眾對於傳統市話、長途電話及國際電話等固網語音業務話務量持續減少，此外，行動業者陸續推出網路互打免費等資費優惠，亦影響本公司語音產品的獲利空間。

(B)因應對策

- a.充份發揮本公司電信中立角色之優勢，未來將持續積極爭取國際客戶進駐 IDC 機房。
- b.擴大兩岸企業虛擬私有網路服務(VPN)之規模，適時在大陸地區增設網路服務節點，加強本公司在大陸地區的投資與佈局。
- c.配合 3G/4G 行動上網普及化，以 070 網路電話之節費效益、號碼可攜性及網內互打免費的特性，搭配 APP 加值服務，積極爭取企業客戶，增加通信語音產品的營收及獲利。
- d.積極推展 BOSSWIN 企業雲端商務應用服務及 CCIS 企業雲端整合儲存服務(BOS699)，以開創應用服務產品之市場。
- e.以更彈性之產品包裝及價格策略來因應來自一類電信業者之市場競爭。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IDC 機房服務	包含電信業者及企業主機代管、機房代管、電力服務、委外管理等服務，以提供客戶優質之機房服務。
網路整合服務	包含企業虛擬專用網路、網際網路接取及交換、機房跳線，國內外數據電路及頻寬租用等服務，以滿足客戶網路服務之需求。
通信整合服務	包含國際語音批售、企業語音節費、070 VoIP 網路電話等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	包含虛擬主機、客戶開發與訂單商機管理、帳務管理、企業雲端資料儲存、遠端登入、動態密碼認證等服務。

(2)產製過程

- A. IDC 機房服務：本公司主要係向上游不動產持有人承租大樓空間，並向上游機電及空調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 IDC 機房，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 IDC 機房承租及相關加值服務。
- B. 網路整合服務：本公司主要係向國內外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購電路及網際網路頻寬，並向上游傳輸及網路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服務系統，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數據網路租用及相關加值服務。
- C. 通信整合服務：
 - (A)國際語音批售業務：電訊業者間相互扮演上下游之角色，對不同目的地之國際電話轉接，各自提供優質語音繞送路由及費率，進行語音話務交換，達到雙贏之目標。
 - (B)企業語音節費：透過網路電話之技術，提供企業客戶語音通信節費之服務。

(C)070 網路電話服務：本公司向上游網路電話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電話服務系統，並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用電路，介接一類電信業者之語音交換系統，做為本公司 070 網路電話接續之用，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 070 網路電話服務。

D. 雲端應用服務：本公司向上游電腦伺服器及硬碟設備供應商、雲端虛擬作業軟體供應商及雲端應用軟體合作商，採購相關軟硬體設備，建置雲端應用服務系統，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使用雲端應用服務。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係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例如：中華電信)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傳輸設備(例如：多工器)、網路設備(例如：路由器)及交換設備(例如：070 VoIP soft switch)，以建構相關之電信服務系統，提供客戶優質之二類電信相關服務。本公司均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477,068	1,585,943
營業毛利	372,449	442,232
營業毛利率(%)	25.22%	27.88%
毛利率變動率(%)	(6.28%)	10.55%

(2)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毛利率變動未達變動超過 20%，故不適用。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253,754	22.97	母公司	中華電信	255,476	22.34	母公司
2	P1 公司 (註)	153,307	13.88	無	P1 公司 (註)	133,159	11.64	無
	其他	697,558	63.15	—	其他	755,076	66.02	—
	進貨淨額	1,104,619	100.00	—	進貨淨額	1,143,711	100.00	—

註：係簽署保密協定。

本公司主要向電信業者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電信設備，以建構本公司之電信服務系統，最近二年度之主要供應商尚無重大異動，惟 103 年度對 P1 公司進貨金額較 102 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應客戶需求，部分品項改向中華電信進貨，另對中華電信之採購品項互有消長，故整體進貨金額無重大變動。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317,356	21.49	母公司	中華電信	317,687	20.03	母公司
	其他	1,159,712	78.51	—	其他	1,268,256	79.97	—
	銷貨淨額	1,477,068	100.00	—	銷貨淨額	1,585,943	100.00	—

本公司以提供 IDC 機房服務、網路整合服務、通訊整合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為主，主要銷售客戶為國內外電信業者，整體而言，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及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坪/條/MB/分鐘/客戶數；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銷量	102 年度		103 年度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IDC 機房服務(坪)		3,115	469,228	3,138	493,279
網路整合服務 (VPN 電路：條/ Internet 頻寬：MB)		1,194/15,023	679,574	1,254/24,403	800,759
通訊整合服務(分鐘)		146,964,087	316,990	123,381,377	281,841
雲端應用服務(客戶數)		25	11,276	27	10,064
合計		—	1,477,068	—	1,585,943

產銷量值變動情形之分析及說明：

整體而言，本公司 103 年度 IDC 機房服務及網路整合服務之銷量及銷值均較 102 年度增加，主要係受惠於本公司 IDC 機房進駐率提高並致力篩選優質客戶以提高機房之坪效產值，再加上網路的蓬勃發展，企業客戶對網路頻寬需求增加所致，在通信整合服務方面，受到免費網路電話改變大眾通話習慣的衝擊，國際電話語音批售之業務量下降，致 103 年度之通信整合服務業務量及營收均較 102 年度下滑，而雲端應用服務係屬本公司未來致力拓展之業務範圍，其銷量及銷值尚無重大變動。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員工人數	直接	8	8
	間接	114	115
	合計	122	123
平均年歲		39.7	40.6
平均服務年資(年)		7.53	6.71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	-
	碩士	8.20%	7.32%
	大學	55.74%	55.28%
	大專	25.41%	27.64%
	高中	10.65%	9.76%
	高中以下	-	-

(四) 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 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茲說明如下：

- A.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差旅費補助、員工伙食、年終尾牙及年終獎金，並設有婚、喪、住院及生育等禮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 B.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不定期舉辦員工聚餐會、不定期舉辦趣味競賽活動、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及婚喪喜慶之補助。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提撥妥適。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者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4) 勞資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期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管理，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亦無勞資糾紛產生之損失。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以下同)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無。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2.營業租賃：列明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104年6月30日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年	出租人	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麗源大樓	坪	4,321	104.02-114.02	新台幣 9,900 萬元	光世代建 設開發(股) 公司	每月支付	無
宏鼎大樓	坪	4,574					
騰富大樓	坪	1,170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為通訊網路業，未建置工廠，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4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2,000	1,360	200	100%	1,360	-	權益法	(117)	-	-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電信及網路服務	6,068 (USD200)	29,346 (USD951)	200	100%	29,346	-	權益法	4,973	-	-

註：本公司於104年8月14日匯出人民幣980仟元作為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持有其49%股權。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6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0%	-	-	200	10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200	100%	-	-	200	100%

註：本公司於104年8月14日匯出人民幣980仟元作為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持有其49%股權。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

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台灣銀行	104.08-105.08	信用貸款	中華電信(股)公司對本公司需握有經營掌控權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3.11-104.11	信用貸款	中華電信(股)公司對本公司需具有實質控制權
租賃契約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02-114.02	房屋租賃	無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情事，故不適用。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合併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截至 6月30日止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	-	-	-	-	688,670
不動產、廠房及投資		-	-	-	-	-	558,119
無形資產		-	-	-	-	-	35,793
其他資產		-	-	-	-	-	16,583
資產總額		-	-	-	-	-	1,299,16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	-	405,267
	分配後	-	-	-	-	-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	-	-	-	-	40,3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	-	445,647
	分配後	-	-	-	-	-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853,518
股本		-	-	-	-	-	600,457
資本公積		-	-	-	-	-	1,8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	-	250,644
	分配後	-	-	-	-	-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	-	544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	-	853,518
	分配後	-	-	-	-	-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104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104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上 半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	-	-	-	834,708
營業毛利	-	-	-	-	-	260,904
營業損益	-	-	-	-	-	155,0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	-	(1,195)
稅前淨利	-	-	-	-	-	153,87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淨利	-	-	-	-	-	130,0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130,0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6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9,37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	-	-	-	-	130,0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129,3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	-	-	-	-	2.17

資料來源：104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104年起適用國際財務準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合併報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	-	-	431,960	533,936
基金及投資		-	-	-	3,450	3,450
固定資產		-	-	-	696,122	603,547
無形資產		-	-	-	2,356	36,458
其他資產		-	-	-	13,318	12,155
資產總額		-	-	-	1,147,206	1,189,54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297,567	277,135
	分配後	-	-	-	452,370	476,552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	-	-	37,635	38,09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335,202	315,234
	分配後	-	-	-	490,005	465,072
股本		-	-	-	547,008	550,878
資本公積		-	-	-	-	1,8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253,288	320,324
	分配後	-	-	-	98,485	120,90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11,913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205)	1,23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812,004	874,312
	分配後	-	-	-	657,201	724,474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 99~101 年度未編製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	-	-	1,477,068	1,585,943
營業毛利		-	-	-	372,449	442,232
營業損益		-	-	-	188,059	240,9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19,139	26,76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1,711)	(2,19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	-	205,487	265,50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171,988	221,83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	-	-	171,988	221,839
每股盈餘(元)		-	-	-	3.14	4.04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 99~101 年度未編製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告。

3.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個體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不適用。

(2)簡明綜合損益表：不適用。

4.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個體報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動資產		242,604	252,806	231,889	381,015	471,427
基金及投資		13,354	15,465	19,354	24,735	31,033
固定資產		881,331	866,807	764,704	696,122	603,547
無形資產		-	-	-	2,356	36,458
其他資產		92,082	52,014	14,798	13,318	12,155
資產總額		1,229,371	1,187,092	1,030,745	1,117,546	1,154,6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7,306	389,694	222,494	267,907	242,209
	分配後	479,357	524,805	367,451	422,710	441,626
長期負債		108,840	8,372	-	-	-
其他負債		45,027	42,043	38,278	37,635	38,09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51,173	440,109	260,772	305,542	280,308
	分配後	633,224	575,220	405,729	460,345	479,725
股本		547,008	547,008	547,008	547,008	550,878
資本公積		-	-	-	-	1,8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1,662	200,077	226,257	253,288	320,324
	分配後	49,611	64,966	81,300	98,485	120,90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2,693)	11,913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2)	(102)	(600)	(205)	1,23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678,198	746,983	769,972	812,004	874,312
	分配後	596,147	611,872	625,015	657,201	724,474

資料來源：99~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1,243,988	1,307,321	1,397,101	1,462,146	1,569,993
營業毛利	290,407	339,504	374,172	367,381	437,068
營業損益	121,179	157,703	183,752	183,145	235,96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696	11,694	17,605	24,053	31,73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021)	(14,543)	(7,080)	(1,711)	(2,19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8,854	154,854	194,277	205,487	265,50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6,907	150,467	161,291	171,988	221,83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06,907	150,467	161,291	171,988	221,839
每股盈餘(元)	1.95	2.75	2.95	3.14	4.04

資料來源：99~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1.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 100 年度純益並無重大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本公司 103 年度為配合規劃辦理公開發行及申請股票上市，改由二位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作業。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合併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截至6月30日止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	-	-	34.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	160.1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	-	169.93
	速動比率(%)	-	-	-	-	-	165.74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1,729.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9.51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38.38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0.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8.69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1,586.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2.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1.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	20.91
	權益報酬率(%)	-	-	-	-	-	30.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	56.30
		稅前純益	-	-	-	-	55.87
	純益率(%)		-	-	-	-	15.58
	每股盈餘(元)		-	-	-	-	2.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52.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181.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10.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1.49
	財務槓桿度	-	-	-	-	-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變動原因： 本公司自104年第二季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無兩期資料可供比較分析，故不適用。							

資料來源：104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合併報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結 財 構 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	29.22	26.5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122.05	151.17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	-	-	145.16	192.66	
	速動比率(%)	-	-	-	137.86	183.71	
	利息保障倍數	-	-	-	369.26	468.45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8.38	8.94	
	平均收現日數	-	-	-	43.56	40.83	
	存貨週轉率(次)	-	-	-	1.08	0.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10.27	8.90	
	平均銷貨日數	-	-	-	337.96	500.0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2.02	2.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1.34	1.3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	-	15.70	19.0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21.74	26.31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34.38	43.74
		稅前純益	-	-	-	37.57	48.20
	純益率(%)		-	-	-	11.64	13.99
	每股盈餘(元)		-	-	-	3.14	4.04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132.36	131.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140.23	181.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13.85	10.62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	1.76	1.62	
	財務槓桿度	-	-	-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A.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保留盈餘增加且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增加。

B.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速動比率增加。

C.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語音及雲端應用設備期末存貨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B.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度銷貨金額上升 103 年之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業績成長獲利增加及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資產報酬率增加。

B.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益增加，致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

C.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及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

D.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營業利益較 102 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E.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純益率增加所致。

F.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營業獲利上升，致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B.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 103 年資本支出較 102 年度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 99~101 年度未編製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告。

3.財務分析-個體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

4.財務分析-個體報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結 財 務 構 成	負債佔資產比率(%)	44.83	37.07	25.30	27.34	24.2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4.41	91.99	105.69	122.05	151.17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61.06	64.87	104.22	142.22	194.64
	速動比率(%)	56.54	57.86	93.79	134.11	184.39
	利息保障倍數	16.27	36.49	87.31	369.26	468.45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64	9.02	8.86	9.04	10.14
	平均收現日數	42.25	40.47	41.20	40.38	36.00
	存貨週轉率(次)	1.82	4.27	1.01	1.08	0.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7	7.59	10.35	13.15	11.77
	平均銷貨日數	200.55	85.48	361.39	337.96	500.0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9	1.51	1.71	2.00	2.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9	1.08	1.26	1.36	1.38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8.95	12.75	14.71	16.05	19.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10	21.12	21.27	21.74	26.3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2.15	28.83	33.59	33.48	42.83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9.90	28.31	35.52	37.57	48.20
	純益率(%)	8.59	11.51	11.54	11.76	14.13
現 金 流 量	每股盈餘(元)	1.95	2.75	2.95	3.14	4.04
	現金流量比率(%)	84.09	69.59	125.20	141.35	153.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4.12	77.10	95.14	129.90	179.32
槓 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90	12.36	8.66	13.00	10.93
	營運槓桿度	2.07	1.87	1.78	1.78	1.64
	財務槓桿度	1.06	1.03	1.01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A.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保留盈餘增加且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增加。

B.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速動比率增加。

C.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度稅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 103 年度語音及雲端應用設備期末存貨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B.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銷貨金額上升且 103 年之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業績成長獲利增加及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資產報酬率增加。

B.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益增加，致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

C.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及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

D.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營業利益較 102 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E.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純益率增加所致。

F.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營業獲利上升，致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99~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	317,418	26.68	221,042	19.27	96,376	43.60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	—	24,267	2.12	(24,267)	(100.00)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99,589	8.37	87,193	7.60	12,396	14.22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應收關係人款項	69,014	5.80	54,178	4.72	14,836	27.38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期末未收回款項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	533,936	44.89	431,960	37.65	101,976	23.61	主要係 103 年度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
累計折舊	1,072,031	90.12	946,028	82.46	126,003	13.32	主要係 103 年度續提固定資產折舊所致。
固定資產淨額	603,547	50.74	696,122	60.68	(92,575)	(13.30)	主要係累計折舊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淨額	36,458	3.06	2,356	0.21	34,102	1,447.45	主要係 103 年度取得網際網路通訊協定位址之使用權所致。
短期借款	—	—	50,000	4.36	(50,000)	(100.00)	主要係 103 年度自有資金充足而償還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89,298	7.51	60,775	5.30	28,523	46.93	主要係 103 年度採購網際網路，期末尚未支付款項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61,541	5.17	44,342	3.87	17,199	38.79	主要係 103 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258,783	21.75	208,946	18.21	49,837	23.85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320,324	26.93	253,288	22.08	67,036	26.47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	—	11,913	1.04	(11,913)	(100.00)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所致。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	0.10	11,708	1.02	(10,471)	(89.43)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致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營業毛利	442,232	27.86	372,449	25.19	69,783	18.74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控制得宜所致。
營業利益	240,937	15.18	188,059	12.72	52,878	28.12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毛利成長所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3,349	0.84	—	—	13,349	—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所致。
賠償收入	—	—	12,900	0.87	(12,900)	(100.00)	主要係 102 年度本公司向承租戶收取火災理賠收入所致，而 103 年度無此情事。
稅前利益	265,509	16.73	205,487	13.90	60,022	29.21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淨利及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43,670	2.75	33,499	2.27	10,171	30.36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致所得稅費用較 102 年度增加。
合併純益	221,839	13.98	171,988	11.63	49,851	28.99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	285,907	24.76	184,741	16.53	101,166	54.76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24,267	2.17	(24,267)	(100.00)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所致。
流動資產	471,427	40.83	381,015	34.09	90,412	23.73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致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累計折舊	1,072,031	92.85	946,028	84.65	126,003	13.32	主要係 103 年度續提固定資產折舊所致。
固定資產淨額	603,547	52.27	696,122	62.29	(92,575)	(13.30)	主要係續提折舊，累計折舊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淨額	36,458	3.16	2,356	0.21	34,102	1,447.45	主要係 103 年度取得網際網路通訊協定位址之使用權所致。
短期借款	—	—	50,000	4.47	(50,000)	(100.00)	主要係 103 年度自有資金充足而償還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59,126	5.12	36,981	3.31	22,145	59.88	主要係 103 年度採購網際網路，期末尚未支付款項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61,541	5.33	44,342	3.97	17,199	38.79	主要係 103 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258,783	22.41	208,946	18.70	49,837	23.85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320,324	27.74	253,288	22.66	67,036	26.47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11,913	1.07	(11,913)	(100.00)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所致。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	0.11	11,708	1.05	(10,471)	(89.43)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致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營業毛利	437,068	27.82	367,381	25.10	69,687	18.97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控制得宜所致。
營業利益	235,967	15.02	183,145	12.51	52,822	28.84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毛利成長所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3,349	0.85	—	—	13,349	—	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持有之國外股票所致。
賠償收入	—	—	12,900	0.88	(12,900)	(100.00)	主要係 102 年度本公司向承租戶收取火災理賠收入所致，而 103 年度無此情事。
稅前利益	265,509	16.90	205,487	14.04	60,022	29.21	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淨利及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43,670	2.78	33,499	2.29	10,171	30.36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致所得稅費用較 102 年度增加。
純益	221,839	14.12	171,988	11.75	49,851	28.99	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1.102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係依據「商業會計法」而非「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2.103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 3.104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1.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係依據「商業會計法」而非「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 2.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33,936	431,960	101,976	23.61
基金及長期投資		3,450	3,450	—	—
固定資產		603,547	696,122	(92,575)	(13.30)
無形資產		36,458	2,356	34,102	1,447.45
其他資產		12,155	13,318	(1,163)	(8.73)
資產總額		1,189,546	1,147,206	42,340	3.69
流動負債		277,135	297,567	(20,432)	(6.87)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38,099	37,635	464	1.23
負債總額		315,234	335,202	(19,968)	(5.96)
股本		550,878	547,008	3,870	0.71
資本公積		1,873	-	1,873	-
保留盈餘		320,324	253,288	67,036	26.4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	11,708	(10,471)	(89.43)
股東權益總額		874,312	812,004	62,308	7.6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業績成長，相關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款項同步增加所致。 2.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購置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地址(IP Address)帳列無形資產所致。 3.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業績成長，稅後淨利挹注較上期增加所致。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迴轉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所致。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成本	1,143,711	1,104,619	39,092	3.54	
營業毛利	442,232	372,449	69,783	18.74	
營業費用	201,295	184,390	16,905	9.17	
營業利益	240,937	188,059	52,878	28.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766	19,139	7,627	39.8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194	1,711	483	28.23	
稅前利益	265,509	205,487	60,022	29.21	
所得稅費用	43,670	33,499	10,171	30.36	
純益	221,839	171,988	49,851	28.9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稅前利益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及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4. 純益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及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同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目標客戶使用需求之規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因應市場多元需求，本公司亦致力於提升產品功能及服務品質，因此預期銷售數量將較前一年度成長。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滿足客戶使用需求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365,686	393,872	(28,186)	(7.16)
投資活動		(67,378)	(78,918)	11,540	14.62
融資活動		(203,374)	(142,666)	(60,708)	(42.55)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96,376	172,683	(76,307)	(44.19)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 103 年底應收款項較 102 年底增加，且 103 年支付貨款及所得費用稅較 102 年度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主要係 103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703 仟元、添購無形資產增加 32,714 仟元所致。

(3)融資活動：主要係 103 年度償還銀行短期借款，及 103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金額較 102 年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3.未來一年(104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運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 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17,418	393,987	(59,494)	(195,327)	456,584	-	-

分析說明：

(一)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由於本公司業務將持續成長，預期營業收入及獲利將同步增加，故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預期資本支出 51,000 仟元。

融資活動：預期盈餘分配將發放現金股利 199,418 仟元。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資本支出均屬一般例行性維運使用，未有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3 年度認列 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領航電信 股份有限公司	(117)	該轉投資公司現無實際營運活動，103 年度認列之虧損係支付二類電信執照相關維持費用。	因虧損金額尚不具重大性且無實際營運活動，故尚無具體改善計畫。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4,973	營業正常，獲利狀況良好。	無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與深圳市世紀通訊有限公司於上海自貿區成立合資公司「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資人民幣 980 仟元，持股比率為 49%，並已於 104 年 8 月 14 日完成投資匯款作業，預計將於中國政府核發增值電信執照後從事電信相關業務。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01	無	-
102	無	-
103	無	-

2.最近三年度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於執行稽核過程中，並無發現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重大缺失。

(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5 頁。

(三)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公司應作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委託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

1.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6 頁至第 67 頁。

2.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8 頁。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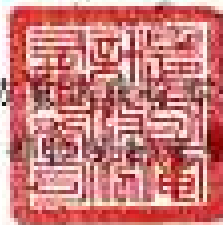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一)董事會議事錄：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9 頁至第 75 頁。

(二)股東會議事錄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6 頁至第 79 頁。

二、公司章程(含新舊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0 頁至第 87 頁。



日期：104年7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30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他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三十七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授權之情況下進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7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銘淵

總經理：劉耀元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7 月 20 日謂經評任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屬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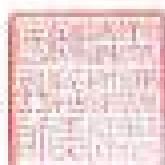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 20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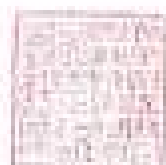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根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超真



會計師 吳恩銘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8 月 20 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普通股 60,045,631 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金額計 600,456,310 元，及補辦公開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共可認購普通股 2,000,000 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情事。

此 致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具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0 月 26 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議事錄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01 月 26 日下午 16 時 30 分

貳、地點：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1 樓 101 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

黃政浪、陳伯鏞、陳明仕、游智欽、邵中和

肆、列席人員：

監察人：張寶金、謝惠娟

總經理：劉耀元

財務處：高明輝副總經理、方曉蕙

總管理處：黃水木副總經理

伍、主席：黃政浪董事長

記錄：張儷齡



陸、宣佈出席人數

應出席董事五人，實際出席董事 5 人，超過法定最少應出席人數(簽到表如附件 A)。

柒、主席宣佈開會並討論會議議程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會議議程通過(如附件 B)。

捌、報告事項：(略)。

玖、承認及討論事項

案由一：提報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詳如「附件 1」、「附件 2」，敬請承認案。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 228 條及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辦理。

二、民國 103 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已編製完成，截至目前為止，會計師查核 103 年度單一及合併財務報告建議應調整事項，業已調整入帳，並無其他應調整或附註揭露之事項。


三、俟董事會通過後擬送請監察人查核，並依公司法第 20 條之規定提請 104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案由五：(略)。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下午 18:00 整)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議事錄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05 月 22 日下午 14 時 00 分

貳、地點：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1 樓 101 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

黃政浪、陳伯鏞、陳明仕(委託出席)、游智欽

肆、列席人員：

監察人：張寶金、謝惠娟

總經理：劉耀元

財務處：高明輝副總經理、方曉蕙

總管理處：黃水木副總經理

中華電信投資處：郭水義副總經理

伍、主席：黃政浪董事長

記錄：張儷齡

陸、宣佈出席人數

應出席董事五人，實際出席董事 3 人，委託出席董事 1 人，超過法定最少應出席人數(簽到表及委託書如附件 A、B)。

柒、主席宣佈開會並討論會議議程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會議議程通過(如附件 C)。

捌、報告事項：(略)。

玖、承認及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之一、二十九條及三十條規定辦理，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 1」。
- 二、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三年度稅後盈餘為 221,838,486 元整，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之一〇三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 199,654,637 元整，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36,944,641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共計 236,599,278 元。
- 三、民國一〇三年度可分配盈餘擬每股配發股利 3.62 元(其中每股配發現金 2.72 元，股票 0.9 元)，總計發放 199,417,601 元；每位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 1 元部分不予發放，分配不足 1 元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
- 四、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員工紅利實施要點規定，一〇三年度提撥員工紅利金額為 16,794,400 元，為一〇三年可分配盈餘之 8.41%。

- 五、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一〇三年度擬發放董監酬勞 154 萬元整，為一〇三年可分配盈餘之 0.77%。
- 六、 俟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後，並提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承認。
- 七、 俟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權、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因嗣後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導致配股、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配股、配息率及相關事宜，謹提請討論。
- 八、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後，依公司法第二十條之規定，擬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

說 明：

- 一、 擬自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股利 0.9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957,896 股，即每仟股無償配發 90 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辦理併湊之登記，逾期未併湊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前述累積畸零股合計數，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 二、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 三、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四、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擬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三：(略)。

案由四：本公司擬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補辦公開發行議案，提請 公決。

說 明：為因應本公司經營發展，依據公司法第一五六條第三項規定，擬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補辦公開發行，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擬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五：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公決。

說 明：

- 一、 為因應本公司公開發行之相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 二、 檢陳「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2」。

三、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擬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六~案由十九：(略)。

案由二十：選舉本公司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公決。

說 明：

一、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 104 年 6 月 27 日屆滿，為配合 104 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時間，本屆董事、監察人任期擬延長至下屆董事、監察人就任日止。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規定，本次擬選任董事五席及監察人二席，新選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 104 年 6 月 30 日至 107 年 6 月 29 日止，為期 3 年。

三、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擬提請股東常會選舉。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十一：(略)。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下午 15：40 整）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議事錄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07 月 20 日下午 17 時 00 分

貳、地點：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1 樓 101 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

李銘淵、陳伯鏞、陳明仕、游智欽、邵中和

肆、列席人員：

總經理：劉耀元

財務處：高明輝副總經理

稽核室：方曉蕙

總管理處：黃水木副總經理、賴美伶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事業處：吳修維

伍、主席：李銘淵

記錄：張儷齡



陸、宣佈出席人數

應出席董事五人，實際出席董事 5 人，超過法定最少應出席人數(簽到表如附件 A)。

柒、主席宣佈開會並討論會議議程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會議議程通過(如附件 B)。

捌、報告事項：(略)。

玖、承認及討論事項

案由一~案由四：(略)。

案由五：提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公決。

說明：

一、為配合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擬依規定辦理 103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自行評估作業。

二、依據經理部門自行評估結果，企業層級及作業層級均屬有效，未發現有重大未執行或執行成效不彰之作業。

三、依據自行評估結果，擬建議出具適用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表示本公司 103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附件四。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六~案由七：(略)。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下午 17:40 整)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議事錄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08 月 13 日下午 16 時 00 分

貳、地點：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1 樓 101 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

李銘淵、陳伯鏞、陳明仕、游智欽

肆、列席人員：

監察人：張寶金、陳杰聰

總經理：劉耀元

財務處：高明輝副總經理

稽核室：方曉蕙

總管理處：黃水木副總經理、賴美伶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事業處：吳修維

伍、主席：李銘淵

記錄：張儷齡



陸、宣佈出席人數

應出席董事五人，實際出席董事 4 人，超過法定最少應出席人數(簽到表如附件 A)。

柒、主席宣佈開會並討論會議議程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會議議程通過(如附件 B)。

捌、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玖、承認事項

案由一：為配合本公司公開發行，提報本公司 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謹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配合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需要，本公司 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謹檢具合併財務報表，詳附件 1。

二、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將於董事會通過後，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及吳恩銘會計師核閱，會計師出具之核閱報告書，詳附件 1。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為配合本公司公開發行，擬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需要，本公司 10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及吳恩銘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 上開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會計師擬出具查核報告書，詳附件 2、3、4，提請討論。。
- 三、 俟董事會通過後擬送請監察人查核，並依公司法第 20 條之規定提請股東會承認。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三~案由六：(略)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下午 17：30 整）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1 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出席之股份總數 43,776,75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5,087,735 股之 79.47%。

主席：黃董事長政浪



記錄：張淑華



列席：劉總經理耀元、財務處高副總明輝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略)。

肆、承認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28 條及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 三、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詳如「附件一、七」。
- 四、本案經本公司 104 年 1 月 26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通過，並送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並提出查核報告在案，謹提請 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案由二：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之一、二十九條及三十條規定辦理，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八」。
- 二、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 103 年度稅後盈餘為 221,838,486 元整，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03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 199,654,637 元整，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36,944,641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共計 236,599,278 元
- 三、民國 103 年度可分配盈餘擬每股配發股利 3.62 元(其中每股配發現金 2.72 元，股票 0.9 元)，總計發放 199,417,601 元；每位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

以下捨去),不足1元部分不予發放,分配不足1元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

四、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員工紅利實施要點規定,103年度提撥員工紅利金額為16,794,400元,約103年可分配盈餘之8.41%。

五、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3%,103年度擬發放董監酬勞154萬元整,約103年可分配盈餘之0.77%。

六、俟104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權、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因嗣後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導致配股、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配股、配息率及相關事宜,謹提請討論。

七、本案經本公司104年5月22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通過,並送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並提出查核報告在案,謹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103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敬請公決。

說明:

一、擬自本公司103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股利0.9元,轉增資發行新股4,957,896股,即每仟股約無償配發90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辦理併湊之登記,逾期未併湊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前述累積畸零股合計數,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二、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三、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敬請公決。

說明:為因應本公司公開發行之相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九」。(詳議事手冊)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案由六:(略)。

陸、選舉事項

案由一:選舉本公司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

一、第七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104年6月27日屆滿,為配合104年股東常會召

開之時間，本屆董事、監察人任期擬延長至下屆董事、監察人就任日止。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規定，本次擬選任董事五席及監察人二席，新選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 104 年 6 月 30 日至 107 年 6 月 29 日止，為期 3 年。

選舉結果如下：

職稱	股東戶號	姓名	得票權數
董事	39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44,196,342
董事	39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43,033,053
董事	39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42,216,903
董事	39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智欽	41,931,937
董事	504	旭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邵中和	40,121,140
監察人	A200*****	張寶金	42,299,875
監察人	329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	42,299,875

柒、其他事項

案由一：略。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3 年度

項 目	金 額
本期稅後淨利	221,838,486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2,183,849
本期可分配盈餘	199,654,637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36,944,64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36,599,278
減：現金股利【每股 2.72 元】	149,838,641
減：股票股利【每股 0.90 元】	49,578,96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7,181,677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16,794,400
配發董監酬勞	1,540,000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Chief Telecom Inc.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 二、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三、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四、 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 五、 G902011 第二類電信事業。
- 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七、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八、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九、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 E701010 通信工程業。
- 十一、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十二、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十三、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四、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十五、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六、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十七、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八、JE01010 租賃業。
- 十九、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 二十、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轉投資其他事業，惟轉投資總額之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總額40%。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其設立、變更或廢止均依董事會之決議辦理。

第四條：刪除。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捌仟萬元整，分為捌仟捌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額度，以前條股份總額度內保留三百萬股為公司行使認購權而需發行之股份，並授權董事會決議發行之。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服務事項，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於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服務處理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辦理。另股份轉讓之登記，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條規定辦理。

第九條：股票如有遺失或毀損時，應由股東以書面向本公司報明原由並登載本公司所在地日報公告，自公告最後之日起一個月，如無第三者提出異議，始准覓具妥保，出具保證書，經本公司審核無誤，方得補發新股票。

第十條：股票因遺失或其他事由，補發換發時，得酌收手續費及應貼印花稅費。

第十一條：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停止過戶日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條規定辦理。另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但有正當事由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召集，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規定辦理。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股東會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主席，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五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股份之情形者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之規定保存於本公司，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處理；另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如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選擇設置「審計委員會」時，則毋庸設置監察人；如已設置者，於「審計委員會」成立時，監察人即當然解任，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亦隨即失效。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十九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十五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惟法人股東之代表人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時，代表人得隨時改派補足原任期。

第二十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一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另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對董事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二十一條之一：刪除

第二十一條之二：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執行職務之狀況，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除每屆第一次董事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執行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

所訂辦法進行。

第二十五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二十五條之一：刪除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之。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或重要職員。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得設置執行長一人、由董事長或總經理兼任，秉承董事會決議，領導經理人負責釐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有關係企業之重大決策。

本公司總經理秉承董事會決議及執行長指示，綜理本公司業務之執行，且有為公司簽名之權。

第六章 決算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三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剩餘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一) 員工紅利訂於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三) 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50% (含)。

第三十條之一：本公司發行新股時，除經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專案核定者外，應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百分之十至十五之股份由公司員工承購。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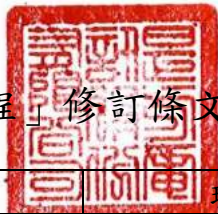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年一月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一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八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原因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u>其設立、變更或廢止均依董事會之決議辦理。</u>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目前經營現況。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額度，以前條股份總額度內保留三百萬股為公司行使認購權而需發行之股份， <u>並授權董事會決議發行之。</u>	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額度，以前條股份總額度內保留三百萬股為公司行使認購權而需發行之股份。	建議調整分層授權。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刪除。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於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務處理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另股份轉讓之登記，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條規定辦理。	刪除。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十二條之一	股東會之召集，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規定辦理。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無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之規定保存於本公司，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之規定保存於本公司。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條次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原因
	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處理；另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如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選擇設置「審計委員會」時，則毋庸設置監察人；如已設置者，於「審計委員會」成立時，監察人即當然解任，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亦隨即失效。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無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二十一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另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對董事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二十一條之一	刪除。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營運計畫書之審定。 二、...。 三、...。 . . 十五、其他依法令或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建議刪除，已改訂於「董事會議事規範」中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議，除公司法.....，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董事會議，除公司法.....，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刪除	建議新增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
第二十五條之一	刪除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一、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	建議刪除，因公司法裡已明訂監察人之職權，且

條次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原因
		<p>二、查核公司帳冊及文件。</p> <p>三、其他依法令賦予之職權。</p>	<p>公司未來所設之審計委員會將完全取代其監察人之職權。</p>
第三十條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剩餘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p> <p>(一) 員工紅利訂於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p> <p>(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p> <p>(三) 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本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利總額之 50% (含)。</p>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得酌予保留後再依左列比例分派：</p> <p>(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p> <p>(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p> <p>(三) 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p>	<p>建議調整符合本公司未來公開發行所需規定。</p>
第三十三條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	增訂本次修訂日期

附件一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首次公開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2 月 2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附註三及二十)	\$ 221,042	19	短期借款 (附註九及二十)	\$ 50,000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四及二十)	24,267	2	應付票據 (附註二十)	14,946	1
應收票據 (附註二及二十)	12,221	1	應付帳款 (附註二十)	60,773	5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 15,222 仟元後之淨額 (附註二及二十)	87,193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七及二十)	41,055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七及二十)	54,178	5	應付所得稅 (附註十五)	29,986	3
其他金融資產	1,149	-	應付費用 (附註十及二十)	88,343	8
存貨 (附註二及五)	4,006	-	預收款項	8,192	1
預付款項	17,734	2	其他流動負債	4,27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五)	2,555	-	流動負債合計	297,567	26
其他流動資產	7,615	1			
流動資產合計	431,960	38	其他負債		
長期投資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二)	4,64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六及二十)	3,450	-	存入保證金 (附註十一)	29,812	3
			遞延收入 (附註二)	3,176	-
			其他負債合計	37,635	3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七)			負債合計	335,202	29
成 本			股東權益		
機器設備	1,615,150	141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88,000 仟股；發行 54,701 仟股	547,008	48
辦公設備	21,921	2	保留盈餘		
其他設備	1,180	-	法定盈餘公積	44,342	4
成本合計	1,638,251	143	未分配盈餘	208,946	18
減：累計折舊	946,028	83	保留盈餘合計	253,288	22
減：累計減損	1,514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05)	-
690,709	60	累積換算調整數			
預付設備款	5,413	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11,913	1
固定資產淨額	696,122	6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1,708	1
無形資產 (附註二)	2,356	-	股東權益合計	812,004	71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附註二及八)	81	-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七)	3,240	-			
遞延費用 (附註二及十七)	9,577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五)	420	-			
其他資產合計	13,318	1			
資 產 總 計	\$ 1,147,20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47,206	100

負責人：



經理人：



後附 聯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主辦會計：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2 年 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十四及十七)	\$	1,478,795	10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727</u>	-
營業收入淨額		1,477,068	1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七)		<u>1,104,619</u>	<u>75</u>
營業毛利		<u>372,449</u>	<u>25</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			
推銷費用		140,638	9
管理費用		<u>43,752</u>	<u>3</u>
營業費用合計		<u>184,390</u>	<u>12</u>
營業利益		<u>188,059</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賠償收入 (附註十八)		12,900	1
兌換淨益		2,495	-
利息收入		2,424	-
處分資產淨益		597	-
租金收入		205	-
股利收入		75	-
其他		<u>443</u>	-
合計		<u>19,139</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資產減損損失		1,125	-
利息費用		558	-
閒置資產折舊費用 (附註八)		20	-
其他		<u>8</u>	-
合計		<u>1,711</u>	-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
稅前利益	\$	205,487	14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五)		<u>33,499</u>	<u>2</u>
合併純益	\$	<u>171,988</u>	<u>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是方電訊 子公司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發行股數 (仟股)	股本金額	保留盈餘 (附註二、十三及十五)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2年1月1日餘額	54,701	\$ 547,008	\$ 28,213	\$ 198,044	\$ 226,257	(\$ 600)	(\$ 2,693)	\$ 769,972
101年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129	(16,129)	-	-	-	-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2.65元	-	-	-	(144,957)	(144,957)	-	-	(144,957)
102年度合併純益	-	-	-	171,988	171,988	-	-	171,9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14,606	14,606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之原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95	-	395
102年12月31日餘額	54,701	\$ 547,008	\$ 44,342	\$ 208,946	\$ 253,288	(\$ 205)	\$ 11,913	\$ 812,0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	\$	171,988
折舊及攤銷		145,153
呆帳費用		1,395
減損損失		1,125
處分資產淨益	(59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7
遞延所得稅		3,40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111)
應收帳款		6,645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131
其他金融資產	(1,148)
預付款項		1,036
存貨	(1,268)
其他流動資產		2,655
應付票據		887
應付帳款		9,600
應付關係人款項		8,046
應付所得稅		29,965
應付費用		12,122
預收款項	(3,511)
其他流動負債	(2,0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1)
遞延收入	(8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3,87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86,56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295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86
無形資產增加	(2,177)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7)
遞延費用增加	(7,1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918)</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372)
存入保證金增加	663
發放現金股利	(144,95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2,666)</u>
匯率影響數	<u>395</u>
現金淨增加	172,683
年初現金餘額	<u>48,359</u>
年底現金餘額	<u>\$ 221,04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563</u>
支付所得稅	<u>\$ 130</u>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85,826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735</u>
支付現金數	<u>\$ 86,5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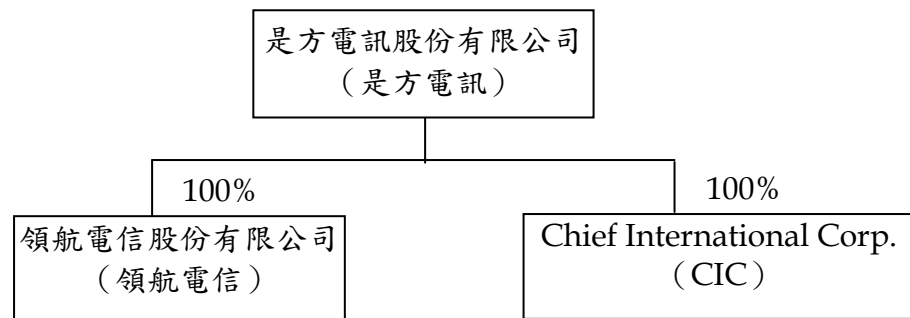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80 年 1 月設立，主要從事網路通訊及機房出租服務等相關業務。

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底持有合併公司普通股為 69.36%。

母公司 88 年間投資設立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網路服務。

母公司 97 年間投資設立薩摩亞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網路服務。

10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合併公司 102 年底員工人數為 12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對其轉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 75 年發布（七五）基秘字第 107 號函規定，合併公司首次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母公司、領航電信及 CIC 之帳目。

合併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非新台幣時，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將資產及負債科目依年底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退休金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

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合併公司應購買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

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機器設備，3至20年；辦公設備，3至5年；其他設備，5年。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係按2至3年平均攤銷。

(十二)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按其可回收金額或帳面價值孰低計價。倘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閒置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三)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力線路補助費，係按 3 至 5 年平均攤銷。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客戶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營業收入之對價係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因是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國際電信機房設施及 IDC 服務收入、通信整合服務收入及應用整合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三、現金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0
活期存款	37,132
國內外幣定期存款一年利率為 1.00%-3.20%	153,531
外幣活期存款	<u>30,329</u>
	<u>\$221,042</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u>\$ 24,267</u>

合併公司上述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如下：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2,69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14,606</u>
年底餘額	<u>\$ 11,913</u>

五、存貨

	102年12月31日
商 品	<u>\$ 4,006</u>

10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4,57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7 仟元。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未上市或未上櫃公司 三通網資訊公司	<u>\$ 3,45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923,910
辦公設備	20,938
其他設備	<u>1,180</u>
	<u>\$946,02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13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7%

102 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為 136,198 仟元。

八、閒置資產

	102年12月31日
成本—機器設備	\$ 1,471
減：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265
累計減損—機器設備	<u>1,125</u>
	<u>\$ 81</u>

合併公司於 102 年度將停止使用之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226 仟元（成本 1,471 仟元及累計折舊 245 仟元）轉列閒置資產，且估計該部分機器設備可回收金額小於其帳面價值，因是認列該機器設備之資產減損損失 1,125 仟元。

102 年度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為 20 仟元。

九、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為 1.27%	<u>\$ 50,000</u>

十、應付費用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58,351
應付代付款	12,300
應付電費	4,972
其他	<u>12,720</u>
	<u>\$ 88,343</u>

十一、存入保證金

主要係合併公司將機房出租所收取之押金。

十二、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母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 15 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 1 年可獲得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者每增加 1 年可獲得 1 個基數，總計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102年度</u>
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34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02)
攤銷數	<u>461</u>
	<u>\$ 608</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102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5,659)
累積給付義務	(15,65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543)
預計給付義務	(23,20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3,511</u>
提撥狀況	(9,69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407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u>1,637</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647)</u>

(三) 既得給付

	102年12月31日
既得給付	<u>\$ -</u>

(四)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五) 退休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102年度
提撥	<u>\$ 1,078</u>
支付	<u>\$ -</u>

102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5,859仟元，包含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608仟元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5,251仟元。

十三、股東權益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母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予保留後再分派：(一)員工紅利不低於5%，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三)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母公司102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純益扣除10%法定公積後之7%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母公司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年度員工紅利 10,362 仟元及董監酬勞 1,400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年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間並無差異。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於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四、營業收入淨額

	<u>102年度</u>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	\$ 679,574
IDC 機房服務收入	469,228
通信整合服務收入	316,990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u>11,276</u>
營業收入淨額	<u>\$ 1,477,068</u>

十五、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34,933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1,454)
暫時性差異	33
虧損扣抵	(3,436)
未分配盈餘稅	<u>20</u>
應納稅額	<u>\$ 30,096</u>

102 年底帳列之應付所得稅係上述應納稅額減除相關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二) 所得稅構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應納稅額	\$ 30,096
遞延所得稅	<u>3,403</u>
所得稅費用	<u>\$ 33,49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呆帳超限	\$ 2,325
存貨跌價損失	513
未實現兌換利益	(<u>283</u>)
	<u>\$ 2,555</u>
非 流 動	
資產減損損失	\$ 367
退休金超限數	<u>53</u>
	<u>\$ 420</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86</u>

102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4.25%，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中華民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母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截至 102 年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者。

母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暨子公司領航電信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 年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324	\$ 139,544	\$ -	\$ 154,868
勞健保費用	559	9,279	-	9,838
退休金費用	307	5,552	-	5,859
其他用人費用	231	5,120	-	5,351
用人費用合計	<u>\$ 16,421</u>	<u>\$ 159,495</u>	<u>\$ -</u>	<u>\$ 175,916</u>
折舊費用	<u>\$ 134,831</u>	<u>\$ 1,367</u>	<u>\$ 20</u>	<u>\$ 136,218</u>
攤銷費用	<u>\$ 6,192</u>	<u>\$ 2,743</u>	<u>\$ -</u>	<u>\$ 8,935</u>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	最終母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	母公司之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春水堂科技)	母公司之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	母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CHTS)	母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CHTJ)	母公司之子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DHT)	母公司之子公司
耀榮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 (耀榮不動產)	母公司之孫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碩網)	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廈門碩泰)	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		
中華電信	\$ 53,517	99
CHTS	519	1
DHT	140	-
中華系統整合	2	-
	<u>\$ 54,178</u>	<u>100</u>

		102年12月31日	
		金	佔各該 科目%
2.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 333	10
3. 遞延費用			
	中華電信	\$ 318	3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及應付代收 款等		
	中華電信	\$ 40,144	98
	CHTS	911	2
		<u>\$ 41,055</u>	<u>100</u>
		102 年度	
		金	佔各該 科目%
5.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317,356	21
	CHTS	11,559	1
	春水堂	1,583	-
	DHT	794	-
	台灣碩網	462	-
	中華系統整合	60	-
	廈門碩泰	2	-
		<u>\$ 331,816</u>	<u>22</u>
6. 營業成本			
	中華電信	\$ 253,754	23
	耀榮不動產	80,992	7
	CHTS	15,835	2
	CHTJ	414	-
	台灣碩網	344	-
	神腦國際	261	-
		<u>\$ 351,600</u>	<u>32</u>
7. 營業費用			
	耀榮不動產	\$ 5,675	3
	中華電信	552	-
	神腦國際	36	-
		<u>\$ 6,263</u>	<u>3</u>

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分別議定。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賠償收入

主要係合併公司機房於 102 年度受火災波及所發生之賠償收入。

十九、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承租營業場所，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u>未 來 期 間</u>	<u>金 額</u>
103 年度	\$ 91,000
104 年度	15,160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u>資 產</u>	102年12月31日	
	<u>帳 面 價 值</u>	<u>公 平 價 值</u>
現 金	\$221,042	\$221,0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267	24,267
應收票據	12,221	12,221
應收帳款淨額	87,193	87,193
應收關係人款項	54,178	54,1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u>負 債</u>		
短期借款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	14,946	14,946
應付帳款	60,775	60,775
應付關係人款項	41,055	41,055
應付費用	88,343	88,343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市場價格為其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三）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為主，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合併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義務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融商品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已就各項金融資產評估信用風險，並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長期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合併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合併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附件二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六、合併損益表	5~6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3、25		三~十七、 十九
(五) 關係人交易	23~25		十八
(六) 質抵押之資產	-		-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6		二十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26~27		二一
(十一) 其 他	27~28		二二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36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35、37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28		二三
4.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業務 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 金額	28、38		二三
(十三)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9		二四
(十四)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29~34		二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會計師 吳 恩 銘



吳 恩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 月 27 日



是方電 公司

民國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三)	\$ 317,418	27	\$ 221,042	19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九)	\$ -	-	\$ 50,000	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附註二及四)	-	-	24,267	2	2120	應付票據	17,336	1	14,946	1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	13,261	1	12,221	1	2140	應付帳款	89,298	8	60,775	5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 103年 4,223 仟元及 102年 15,222 仟元後之淨額 (附註二)	99,589	8	87,193	8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八)	33,482	3	41,055	4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八)	69,014	6	54,178	5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五)	25,902	2	29,986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2,049	-	1,149	-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	92,772	8	88,343	8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五)	4,976	-	4,006	-	2224	應付設備款	1,284	-	-	-
1260	預付款項	19,840	2	17,734	2	2260	預收款項 (附註十八)	10,938	1	8,19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五)	-	-	2,555	-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及十五)	432	-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789	1	7,615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691	-	4,27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33,936	45	431,960	3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7,195	23	237,567	26
	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六)	3,450	-	3,450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二)	4,519	-	4,647	-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七)					2820	存入保證金 (附註十一)	31,241	3	29,812	3
	成 本					2880	遞延收入 (附註二)	2,339	-	3,176	-
1531	機器設備	1,642,430	138	1,615,150	14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8,092	3	37,635	3
1561	辦公設備	21,900	2	21,921	2	2XXX	負債合計	315,284	26	335,202	29
1581	其他設備	1,180	-	1,180	-		股東權益				
15X1	成本合計	1,665,510	140	1,638,251	143	31XX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88,000 仟股；發行 103 年 55,088 仟股，102 年 54,701 仟股	550,878	47	547,008	48
15X9	減：累計折舊	1,072,031	90	946,028	83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873	-	-	-
	減：累計減損	1,514	-	1,514	-		保留盈餘				
		591,965	50	690,709	6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541	5	44,342	4
1670	預付設備款	11,582	1	5,41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8,783	22	208,946	1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03,547	51	696,122	6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20,324	27	253,288	22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二)	35,458	3	2,356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37	-	(205)	-
1810	閒置資產 (附註二及八)	-	-	81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	-	11,913	1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八)	3,068	-	3,240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237	-	11,708	1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及十八)	8,744	1	9,577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74,312	74	812,004	7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五)	343	-	42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155	1	13,318	1						
1XXX	資 產 總 計	\$1,189,546	100	\$1,147,20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89,546	100	\$1,147,206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後 本公司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



是方電訊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	金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附註十四及十八)	\$ 1,587,222	100	\$ 1,478,795	10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279	-	1,727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585,943	100	1,477,0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七及十八)	1,143,711	72	1,104,619	75
5910	營業毛利	442,232	28	372,449	25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52,581	10	140,638	9
6200	管理費用	48,714	3	43,75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1,295	13	184,390	12
6900	營業利益	240,937	15	188,059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13,349	1	-	-
7110	利息收入	6,533	1	2,424	-
7160	兌換淨益	6,515	-	2,495	-
7210	租金收入	200	-	205	-
7122	股利收入	-	-	75	-
7170	賠償收入(附註十九)	-	-	12,900	1
7130	處分資產淨益	-	-	597	-
7480	其他	169	-	443	-
7100	合計	26,766	2	19,139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資產損失	1,530	-	-	-
7580	利息費用	568	-	558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八)	64	-	1,12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	金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費用(附註八)	\$ 17	-	\$ 20	-
7880	其他	15	-	8	-
7500	合計	<u>2,194</u>	-	<u>1,711</u>	-
7900	稅前利益	265,509	17	205,487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u>43,670</u>	<u>3</u>	<u>33,499</u>	<u>2</u>
9600	合併純益	<u>\$ 221,839</u>	<u>14</u>	<u>\$ 171,988</u>	<u>12</u>

代碼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稅前		稅後	
		前	後	前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83</u>	<u>\$ 4.04</u>	<u>\$ 3.76</u>	<u>\$ 3.1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75</u>	<u>\$ 3.97</u>	<u>\$ 3.70</u>	<u>\$ 3.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是方電訊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股本 (附註十三)		資本公積 - 發行溢價 (附註十三)		保留盈餘 (附註十三)		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調整數 (附註二)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附註二及四)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54,701	\$ 547,008	\$ -	\$ 28,213	\$ 198,044	\$ 226,257	(\$ 600)	(\$ 2,693)	\$ 769,972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6,129	(16,129)	-	-	-	-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2.65 元	-	-	-	-	(144,957)	(144,957)	-	-	(144,957)
102 年度合併純益	-	-	-	-	171,988	171,988	-	-	171,9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14,606	14,606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395	-	39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4,701	547,008	-	44,342	208,946	253,288	(205)	11,913	812,004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7,199	(17,199)	-	-	-	-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2.83 元	-	-	-	-	(154,803)	(154,803)	-	-	(154,803)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	3,870	1,873	-	-	-	-	-	5,743
103 年度合併純益	-	-	-	-	221,839	221,839	-	-	221,8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11,913)	(11,913)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442	-	1,44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5,088	\$ 550,878	\$ 1,873	\$ 61,541	\$ 258,783	\$ 320,324	\$ 1,237	\$ -	\$ 874,312

後附之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子公司

合 併 報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	\$ 221,839	\$ 171,988
折舊及攤銷	152,330	145,153
呆帳費用	1,242	1,395
減損損失	64	1,125
處分資產損失(利益)	1,530	(59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9	1,70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3,349)	-
遞延所得稅	3,064	3,40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40)	(6,111)
應收帳款	(13,638)	6,645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836)	14,131
其他金融資產	(900)	(1,148)
預付款項	(2,106)	1,036
存 貨	(1,599)	(1,268)
其他流動資產	(174)	2,655
應付票據	2,390	887
應付帳款	28,523	9,600
應付關係人款項	(7,573)	8,046
應付所得稅	(4,084)	29,965
應付費用	10,172	12,122
預收款項	2,746	(3,511)
其他流動負債	1,421	(2,0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8)	(471)
遞延收入	(837)	(8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5,686</u>	<u>393,87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5,703	-
購置固定資產	(53,901)	(86,56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83	17,295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	86
無形資產增加	(34,891)	(2,177)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172	(\$ 367)
遞延費用增加	(5,344)	(7,1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378)	(78,9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0,000)	10,000
償還長期負債	-	(8,37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29	663
發放現金股利	(154,803)	(144,95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3,374)	(142,666)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442	395
現金淨增加	96,376	172,683
年初現金餘額	221,042	48,359
年底現金餘額	\$ 317,418	\$ 221,04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598	\$ 563
支付所得稅	\$ 44,690	\$ 130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55,185	\$ 85,826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1,284)	735
支付現金	\$ 53,901	\$ 86,5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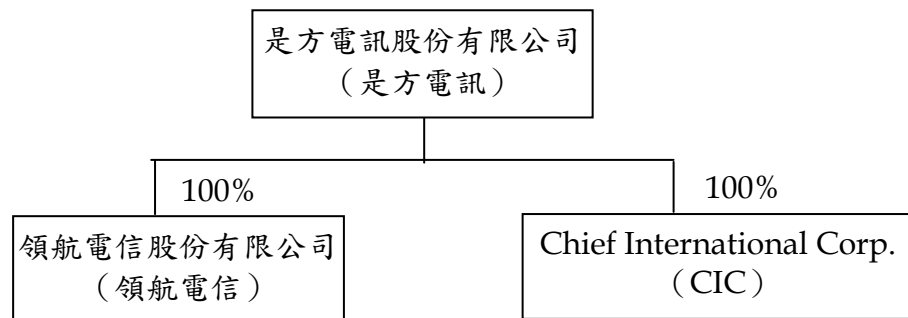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80 年 1 月設立，主要從事網路通訊及機房出租服務等相關業務。

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底持有母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68.88% 及 69.36%。

母公司 88 年間投資設立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網路服務。

母公司 97 年間投資設立薩摩亞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網路服務。

10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123 人及 12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對其轉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母公司、領航電信及 CIC 之帳目。102 及 103 年度之合併個體一致，並無變動。

合併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非新台幣時，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將資產及負債科目依年底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退休金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

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合併公司應購買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機器設備，3至20年；辦公設備，3至5年；其他設備，5年。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係單獨取得之網際網路協定地址(IP Address)，因其每年可以少許維護年費維持使用權且預期該網際網路協定地址可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在現金流入之期間並未存在可預見之限制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因是屬非確定耐用年限而不予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耐用年限是否仍屬非確定。

電腦軟體係按3至5年平均攤銷。

(十二)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按其可回收金額或帳面價值孰低計價。倘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閒置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三)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力線路補助費，係按 3 至 5 年平均攤銷。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營業收入之對價係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因是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國際電信機房設施及 IDC 服務收入、通信整合服務收入及雲端應用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三、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0	\$ 50
活期存款	65,209	37,132
國內外幣定期存款－103 年利率為 3.05-3.48%及 102 年利率為 1.00-3.20%	236,872	153,531
外幣活期存款	<u>15,287</u>	<u>30,329</u>
	<u>\$317,418</u>	<u>\$221,042</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u>\$ -</u>	<u>\$ 24,267</u>

合併公司上述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11,913	(\$ 2,69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14,606
轉列損益項目	(<u>11,913</u>)	-
年底餘額	<u>\$ -</u>	<u>\$ 11,913</u>

五、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 品	<u>\$ 4,976</u>	<u>\$ 4,006</u>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3,288 仟元，其中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629 仟元；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4,578 仟元，其中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7 仟元。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上市或未上櫃公司 三通網資訊公司	<u>\$ 3,450</u>	<u>\$ 3,45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1,049,383	\$ 923,910
辦公設備	21,468	20,938
其他設備	1,180	1,180
	<u>\$ 1,072,031</u>	<u>\$ 946,02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77	\$ 113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7%	1.27%

103及102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143,978仟元及136,198仟元。

八、閒置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成本—機器設備	\$ 1,471	\$ 1,471
減：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282	265
累計減損—機器設備	1,189	1,125
	<u>\$ -</u>	<u>\$ 81</u>

合併公司於102年度將停止使用之機器設備帳面價值1,226仟元（成本1,471仟元及累計折舊245仟元）轉列閒置資產，且估計該部分機器設備可回收金額小於其帳面價值，103及102年認列該機器設備之資產減損損失分別為64仟元及1,125仟元。

103及102年度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17仟元及20仟元。

九、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1.27%	<u>\$ -</u>	<u>\$ 50,000</u>

十、應付費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74,911	\$ 58,351
應付電費	4,282	4,972
應付代付款	-	12,300
其他	13,579	12,720
	<u>\$ 92,772</u>	<u>\$ 88,343</u>

十一、存入保證金

主要係合併公司將機房出租所收取之押金。

十二、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母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 15 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 1 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 15 年者每增加 1 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464	34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77)	(202)
攤銷數	461	461
	<u>\$ 648</u>	<u>\$ 608</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068)	(15,659)
累積給付義務	(17,068)	(15,65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434)	(7,543)
預計給付義務	(19,502)	(23,20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4,601</u>	<u>13,511</u>
提撥狀況	(4,901)	(9,69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946	3,407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2,564)	<u>1,637</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519)</u>	<u>(\$ 4,647)</u>

(三) 既得給付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既得給付	\$ -	\$ -

(四)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2.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五) 退休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提撥	\$ 776	\$ 1,078
支付	\$ -	\$ -

103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5,909 仟元，包含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648 仟元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 5,261 仟元；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5,859 仟元，包含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608 仟元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 5,251 仟元。

十三、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1,873</u>	<u>\$ -</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二) 盈餘分派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予保留後再分派：(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 5%，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三) 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

有關盈餘之分配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並於該年度入帳。

母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3% 後之純益再扣除 10% 法定盈餘公積後 8.4% 及 7% 計算。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2 日及 102 年 6 月 13 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仟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199	\$ 16,129		
現金股利	154,803	144,957	\$ 2.83	\$ 2.65

母公司 103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 102 年度員工紅利 11,485 仟元及董監酬勞 1,400 仟元，與 102 年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11,480 仟元及董監酬勞 4,654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3 年度之損益。

母公司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年度員工紅利 10,362 仟元及董監酬勞 1,400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年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間並無重大差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於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四、營業收入淨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	\$ 800,759	\$ 679,574
IDC 機房服務收入	493,279	469,228
通信整合服務收入	281,841	316,990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10,064	11,276
營業收入淨額	<u>\$ 1,585,943</u>	<u>\$ 1,477,068</u>

十五、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 45,137	\$ 34,933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873)	(1,454)
暫時性差異	(3,064)	33
虧損扣抵	-	(3,436)
未分配盈餘稅	-	20
應納稅額	<u>\$ 41,200</u>	<u>\$ 30,096</u>

103 及 102 年底帳列之應付所得稅係上述應納稅額分別減除相關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二) 所得稅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應納稅額	\$ 41,200	\$ 30,096
遞延所得稅	3,064	3,40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94)	-
所得稅費用	<u>\$ 43,670</u>	<u>\$ 33,49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存貨跌價損失	\$ 620	\$ 513
呆帳超限	454	2,32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06)	(283)
	<u>(\$ 432)</u>	<u>\$ 2,555</u>
非流動		
資產減損損失	\$ 312	\$ 367
退休金超限數	31	53
	<u>\$ 343</u>	<u>\$ 420</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565</u>	<u>\$ 386</u>

103 年度預計及 102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96% 及 14.25%，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以後之盈餘時，中華民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母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母公司截至 103 及 102 年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皆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者。

母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暨子公司領航電信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265,509	\$ 221,839	54,915	<u>\$ 4.83</u>	<u>\$ 4.0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99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65,509</u>	<u>\$ 221,839</u>	<u>55,909</u>	<u>\$ 4.75</u>	<u>\$ 3.97</u>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	\$ 205,487	\$ 171,988	54,701	<u>\$ 3.76</u>	<u>\$ 3.1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76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05,487</u>	<u>\$ 171,988</u>	<u>55,467</u>	<u>\$ 3.70</u>	<u>\$ 3.10</u>

母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九六) 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每股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255	\$ 154,268	\$ -	\$ 170,523
勞健保費用	589	9,479	-	10,068
退休金費用	319	5,590	-	5,909
其他用人費用	237	6,247	-	6,484
用人費用合計	<u>\$ 17,400</u>	<u>\$ 175,584</u>	<u>\$ -</u>	<u>\$ 192,984</u>
折舊費用	<u>\$ 143,428</u>	<u>\$ 550</u>	<u>\$ 17</u>	<u>\$ 143,995</u>
攤銷費用	<u>\$ 5,383</u>	<u>\$ 2,952</u>	<u>\$ -</u>	<u>\$ 8,335</u>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324	\$ 139,544	\$ -	\$ 154,868
勞健保費用	559	9,279	-	9,838
退休金費用	307	5,552	-	5,859
其他用人費用	231	5,120	-	5,351
用人費用合計	<u>\$ 16,421</u>	<u>\$ 159,495</u>	<u>\$ -</u>	<u>\$ 175,916</u>
折舊費用	<u>\$ 134,831</u>	<u>\$ 1,367</u>	<u>\$ 20</u>	<u>\$ 136,218</u>
攤銷費用	<u>\$ 6,192</u>	<u>\$ 2,743</u>	<u>\$ -</u>	<u>\$ 8,935</u>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最終母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系統整合)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春水堂科技)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光世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光世代建設)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神腦國際)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CHTS)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CHTJ)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CHTG)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DHT)	中華電信之子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碩網)	中華電信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廈門碩泰)	中華電信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 款等				
中華電信	\$ 68,767	99	\$ 53,517	99
CHTS	157	1	519	1
DHT	74	-	140	-
春水堂科技	13	-	-	-
中華系統整合	2	-	2	-
CHTJ	1	-	-	-
	<u>\$ 69,014</u>	<u>100</u>	<u>\$ 54,178</u>	<u>100</u>
2.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u>\$ 177</u>	<u>6</u>	<u>\$ 333</u>	<u>10</u>
3. 遞延費用				
中華電信	<u>\$ -</u>	<u>-</u>	<u>\$ 318</u>	<u>3</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及應付代收 款等				
中華電信	\$ 32,745	98	\$ 40,144	98
CHTS	736	2	911	2
廈門碩泰	1	-	-	-
	<u>\$ 33,482</u>	<u>100</u>	<u>\$ 41,055</u>	<u>100</u>
5. 預收款項				
中華電信	<u>\$ 727</u>	<u>7</u>	<u>\$ -</u>	<u>-</u>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佔各該 科目%	金	佔各該 科目%
6.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317,687	20	\$ 317,356	21
CHTS	7,434	1	11,559	1
春水堂科技	2,110	-	1,583	-
台灣碩網	828	-	462	-
DHT	811	-	794	-
中華系統整合	17	-	60	-
CHTJ	7	-	-	-
廈門碩泰	3	-	2	-
	<u>\$ 328,897</u>	<u>21</u>	<u>\$ 331,816</u>	<u>22</u>
7. 營業成本				
中華電信	\$ 255,476	22	\$ 253,754	23
光世代建設	80,992	7	80,992	7
CHTS	8,694	1	15,835	2
台灣碩網	597	-	344	-
CHTG	11	-	-	-
CHTJ	-	-	414	-
神腦國際	-	-	261	-
	<u>\$ 345,770</u>	<u>30</u>	<u>\$ 351,600</u>	<u>32</u>
8. 營業費用				
光世代建設	\$ 5,695	3	\$ 5,675	3
中華電信	628	-	552	-
神腦國際	-	-	36	-
	<u>\$ 6,323</u>	<u>3</u>	<u>\$ 6,263</u>	<u>3</u>

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分別議定。

(三) 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 資	\$ 15,588	\$ 15,527
獎 金	10,264	9,384
酬勞及紅利	1,337	2,880
	<u>\$ 27,189</u>	<u>\$ 27,791</u>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賠償收入

主要係合併公司機房於 102 年度受火災波及所發生之賠償收入。

二十、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承租營業場所，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未 來 期 間	金 額
104 年度	\$ 15,160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	\$ 317,418	\$ 317,418	\$ 221,042	\$ 221,0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24,267	24,267
應收票據	13,261	13,261	12,221	12,221
應收帳款淨額	99,589	99,589	87,193	87,193
應收關係人款項	69,014	69,014	54,178	54,1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3,450	-	3,450	-
負 債				
短期借款	-	-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	17,336	17,336	14,946	14,946
應付帳款	89,298	89,298	60,775	60,775
應付關係人款項	33,482	33,482	41,055	41,055
應付費用	92,772	92,772	88,343	88,343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市場價格為其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為主，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合併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義務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融商品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已就各項金融資產評估信用風險，並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長期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合併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合併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二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 金</u>						
美 元	\$	519	31.650	\$	16,425	\$ 36,273
人 民 幣		46,289	5.092		235,703	30,000
<u>應收帳款</u>						
美 元		703	31.650		22,255	579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美 元		204	31.650		6,469	237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 元	\$ 672	31.650	\$ 21,275	\$ 1,212	29.805	\$ 36,139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美 元	169	31.650	5,363	244	29.805	7,268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合併公司 103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二五、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103 年 3 月 4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5615 號函之規定，於 103 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4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1)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1) 依 IFRSs 選定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選定「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規範之可選擇性豁免項目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	資訊部門、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修訂內部控制	會計部門、相關業務部門	已完成
(5)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教育訓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3. 實施階段：(102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1)	蒐集資料準備	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			會計部門	已完成

(二) 截至 103 年底，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項 目 金 額		
流動資產	\$ 431,960	\$ - (\$ 2,555)	\$ 429,405	流動資產 (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3,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96,122	- 81	696,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無形資產	2,356	-	2,356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3,318	857 2,757	16,9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5)(6)
資產總計	\$ 1,147,206	\$ 857 \$ 283	\$ 1,148,34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 297,567	\$ - \$ -	\$ 297,567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37,635	5,044 283	42,96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
負債合計	335,202	5,044 283	340,529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47,008	-	547,008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253,288	(4,187) -	249,101	保留盈餘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708	-	11,708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812,004	(4,187) -	807,81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47,206	\$ 857 \$ 283	\$ 1,148,3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項 目 金 額		
流動資產	\$ 533,936	\$ - \$ -	\$ 533,936	流動資產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3,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03,547	-	603,5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6,458	-	36,458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2,155	66 1,074	13,2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6)
資產總計	\$ 1,189,546	\$ 66 \$ 1,074	\$ 1,190,68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 277,135	\$ - (\$ 432)	\$ 276,703	流動負債 (1)
其他負債	38,099	395 1,506	4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
負債合計	315,234	395 1,074	316,703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50,878	-	550,878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873	-	1,873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20,324	(329) -	319,995	保留盈餘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	-	1,237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874,312	(329) -	873,98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89,546	\$ 66 \$ 1,074	\$ 1,190,6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103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585,943	\$ 1,585,94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143,711)	(1,143,728)	營業成本 (5)
營業毛利	442,232	442,21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201,295)	(200,834)	營業費用 (4)
營業利益	240,937	241,381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4,572	24,5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
稅前淨利	265,509	265,970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43,670)	(43,749)	所得稅費用 (4)
本年度淨利	\$ 221,839	\$ 222,221	本年度淨利
		1,4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1,9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71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4)
		4,188	退休金精算損益 (4)
		(6,99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5,22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

5.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103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因上述差異應將原帳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金額432仟元。103年1月1日，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2,555仟元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另將於修正前之準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於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分別為1,074仟元及283仟元。

(2) 所得稅

依IAS 12「所得稅」之規定，因轉換至IFRSs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而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淨影響為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66仟元及857仟元。103年度因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調整增加其他綜合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712仟元。

(3) 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修正前之準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持有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分別為129,940仟元及153,531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流動資產項下之銀行存款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4) 員工福利

修正前之準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後，IAS 19「員工福利」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另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395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66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329 仟元。另 103 年度調整減少營業費用 461 仟元及調整增加所得稅費用 79 仟元。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4,188 仟元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712 仟元。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5,044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857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4,187 仟元。

(5) 閒置資產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閒置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 日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81 仟元；103 年度將閒置資產產生之折舊費用 17 仟元自營業外收益及費損重分類至營業成本。

(6) 遞延費用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合併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遞延費用帳列金額分別為 8,744 及 9,577 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7)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後，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有價證券者 編號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0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通網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 3,450	10	-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是方電訊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317,687	20	60 天	-	-	\$ 68,767	37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55,476	31	30 天	-	-	(32,745)	(23)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註一及二)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及二)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比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公司	台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 2,000	\$ 2,000	200	100	\$ 1,428	(\$ 117)	(\$ 117)	子公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電信及網路服務	6,068	6,068	200	100	26,155	4,973	4,973	子公司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業已全數沖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五)	交 易 條 件 (註三)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註四)
103	0	是方電訊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3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	—	-
102	0	是方電訊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75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1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件三

104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第2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1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41~43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	43~45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6、54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46、53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46		三一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6~52		三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會計師 吳 恩 銘

吳 恩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8 月 13 日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3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3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3年1月1日 (經查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502,813	39		\$ 187,478	16		\$ 134,229	11		\$ 67,511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	-		-	-		-	-		24,267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八)	7,905	1		13,261	1		8,411	1		12,2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八)	106,978	8		99,589	8		99,385	8		87,193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45,474	3		69,014	6		50,227	4		54,178	5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九)	4,315	-		4,976	-		3,897	-		4,006	-	
1410	預付款項	12,653	1		19,840	2		17,524	2		17,73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十)	-	-		129,940	11		188,791	16		133,531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532	1		9,838	1		16,339	1		8,76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88,670</u>	<u>53</u>		<u>533,936</u>	<u>45</u>		<u>518,833</u>	<u>43</u>		<u>429,406</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3,450	-		3,450	-		3,450	-		3,45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及十三)	558,119	43		603,547	51		653,344	55		696,203	61	
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四)	35,793	3		36,458	3		3,973	-		2,3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	1,497	-		1,483	-		4,783	1		4,11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及二八)	11,636	1		11,812	1		12,534	1		12,81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10,495</u>	<u>47</u>		<u>656,750</u>	<u>55</u>		<u>678,084</u>	<u>57</u>		<u>718,941</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99,165</u>	<u>100</u>		<u>\$ 1,190,686</u>	<u>100</u>		<u>\$ 1,196,937</u>	<u>100</u>		<u>\$ 1,148,34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	-		\$ -	-		\$ -	-		\$ 50,000	4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七)	9,053	1		17,336	1		4,466	-		14,946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89,241	7		89,298	8		86,872	7		60,77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25,835	2		33,482	3		30,744	3		41,055	4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234,609	18		94,056	8		243,198	20		88,34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26,018	2		25,902	2		22,632	2		29,986	3	
2310	預收款項	14,016	1		10,938	1		9,014	1		8,19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495	-		5,691	-		5,223	-		4,26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05,267</u>	<u>31</u>		<u>276,703</u>	<u>23</u>		<u>402,149</u>	<u>33</u>		<u>297,567</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605	-		1,505	-		-	-		283	-	
2630	遞延收入 (附註四)	1,921	-		2,339	-		2,758	-		3,17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九)	4,609	-		4,914	1		9,364	1		9,691	1	
645	存入保證金	33,245	3		31,242	3		31,614	3		29,812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0,380</u>	<u>3</u>		<u>40,000</u>	<u>4</u>		<u>43,736</u>	<u>4</u>		<u>42,962</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445,647</u>	<u>34</u>		<u>316,703</u>	<u>27</u>		<u>445,885</u>	<u>37</u>		<u>340,529</u>	<u>3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50,878	42		550,878	46		547,008	46		547,008	47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49,579	4		-	-		-	-		-	-	
3100	股本總計	<u>600,457</u>	<u>46</u>		<u>550,878</u>	<u>46</u>		<u>547,008</u>	<u>46</u>		<u>547,008</u>	<u>47</u>	
3200	資本公積	1,873	-		1,873	-		-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725	7		61,541	5		61,541	5		44,342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919	13		258,454	22		142,697	12		204,799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50,644</u>	<u>20</u>		<u>319,995</u>	<u>27</u>		<u>204,238</u>	<u>17</u>		<u>249,101</u>	<u>22</u>	
3400	其他權益	544	-		1,237	-		(194)	-		11,708	1	
3XXX	權益總計	<u>853,518</u>	<u>66</u>		<u>873,983</u>	<u>73</u>		<u>751,052</u>	<u>63</u>		<u>807,817</u>	<u>7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99,165</u>	<u>100</u>		<u>\$ 1,190,686</u>	<u>100</u>		<u>\$ 1,196,937</u>	<u>100</u>		<u>\$ 1,148,34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結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834,708	100	\$ 792,6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一及二八)	<u>573,804</u>	<u>69</u>	<u>572,291</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260,904</u>	<u>31</u>	<u>220,314</u>	<u>28</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81,181	9	77,411	10
6200	管理費用	<u>23,572</u>	<u>3</u>	<u>22,777</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4,753</u>	<u>12</u>	<u>100,188</u>	<u>13</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二一)	(<u>1,078</u>)	-	-	-
6900	營業淨利	<u>155,073</u>	<u>19</u>	<u>120,126</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一)				
7100	利息收入	4,070	1	2,430	1
7190	其他收入	86	-	32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62)	(1)	8,586	1
7050	利息費用	(<u>89</u>)	-	(<u>213</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95</u>)	-	<u>11,131</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53,878	19	131,257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23,812</u>	<u>3</u>	<u>21,317</u>	<u>3</u>
8200	淨 利	<u>130,066</u>	<u>16</u>	<u>109,940</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十)	(\$ 693)	-	\$ 1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十)	-	-	(11,91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93)	-	(11,902)	(2)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29,373	16	\$ 98,038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2.17		\$ 1.84		
9810	稀 釋	\$ 2.14		\$ 1.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 子公司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二十)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附註二十)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			
		股數 (仟股)	金額		(附註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54,701	\$ 547,008	\$ -	\$ -	\$ 44,342	\$ 204,759	\$ 249,101	(\$ 205)	\$ 11,913	\$ 807,817
	102年度盈餘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7,199	(17,199)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83元	-	-	-	-	-	(154,803)	(154,803)	-	-	(154,803)
D1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	109,940	109,940	-	-	109,940
D3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	11	(11,913)	(11,902)
D5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9,940	109,940	11	(11,913)	98,038
Z1	103年6月30日餘額	54,701	\$ 547,008	\$ -	\$ -	\$ 61,541	\$ 142,697	\$ 204,238	(\$ 194)	\$ -	\$ 751,052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55,088	\$ 550,878	\$ -	\$ 1,873	\$ 61,541	\$ 258,454	\$ 319,995	\$ 1,237	\$ -	\$ 873,983
	103年度盈餘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2,184	(22,184)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72元	-	-	-	-	-	(149,838)	(149,838)	-	-	(149,838)
B9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0.90元	-	-	49,579	-	-	(49,579)	(49,579)	-	-	-
D1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	130,066	130,066	-	-	130,066
D3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	(693)	-	(693)
D5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0,066	130,066	(693)	-	129,373
Z1	104年6月30日餘額	55,088	\$ 550,878	\$ 49,579	\$ 1,873	\$ 83,725	\$ 166,919	\$ 250,644	\$ 544	\$ -	\$ 853,5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洲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經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53,878	\$ 131,25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3,428	71,872
A20200	攤銷費用	1,172	769
A20300	提列呆帳	604	665
A20900	利息費用	89	213
A21200	利息收入	(4,070)	(2,43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1,078	-
A23100	處分金融工具淨益	-	(13,35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	61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5,279	4,88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356	3,810
A31150	應收帳款	(8,735)	(13,14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537	3,886
A31200	存 貨	687	(505)
A31230	預付款項	7,187	2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99	(7,491)
A32130	應付票據	(8,283)	(10,480)
A32150	應付帳款	574	26,37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47)	(10,3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781)	(1,942)
A32210	預收款項	3,078	8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04	95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05)	(327)
A32250	遞延收入	(418)	(4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38,985	185,93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9)	(2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610)	(29,6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4,286</u>	<u>156,07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25,70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076)	(26,99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94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07)	(2,38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9,940	(35,26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76	28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4,877</u>	<u>2,29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4,904</u>	<u>(36,3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2,003</u>	<u>1,80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03</u>	<u>(48,19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858</u>)	(<u>4,80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5,335	66,71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7,478</u>	<u>67,51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02,813</u>	<u>\$ 134,2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80 年 1 月設立，主要從事網路通訊及機房出租服務等相關業務。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持有合併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68.88%、68.88%、69.36% 及 69.36%。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4 年 8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4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s（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本合併財務報表為合併公司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3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二。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修正後之準則，以及對部分修正後之準則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二），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合併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及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

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國際電信機房設施及 IDC 服務收入、通信整合服務收入及雲端應用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合併公司應購買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

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金額係以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認列。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資產是否確已減損且其帳面金額是否已無法回收，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合併公司對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會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時點及金額。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

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50	\$ 50	\$ 59	\$ 50
銀行存款	<u>77,412</u>	<u>80,496</u>	<u>85,967</u>	<u>67,461</u>
	<u>77,462</u>	<u>80,546</u>	<u>86,026</u>	<u>67,511</u>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199,857	-	-	-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u>225,494</u>	<u>106,932</u>	<u>48,203</u>	-
	<u>425,351</u>	<u>106,932</u>	<u>48,203</u>	-
	<u>\$ 502,813</u>	<u>\$ 187,478</u>	<u>\$ 134,229</u>	<u>\$ 67,511</u>

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1%~0.35%	0.01%~0.35%	0.01%~0.35%	0.01%~0.45%
商業本票	0.57%	-	-	-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3.25%~3.50%	3.05%~3.48%	0.87%~3.00%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權益投資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u>\$ -</u>	<u>\$ -</u>	<u>\$ -</u>	<u>\$ 24,267</u>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7,905</u>	<u>\$ 13,261</u>	<u>\$ 8,411</u>	<u>\$ 12,221</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111,805	\$ 103,812	\$ 115,272	\$ 102,415
減：備抵呆帳	(<u>4,827</u>)	(<u>4,223</u>)	(<u>15,887</u>)	(<u>15,222</u>)
	<u>\$ 106,978</u>	<u>\$ 99,589</u>	<u>\$ 99,385</u>	<u>\$ 87,193</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30至90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

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0 天至 12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以前年度呆帳發生比率，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未逾期	\$ 76,057	\$ 81,638	\$ 80,570	\$ 74,916
30天以下	30,369	15,739	16,219	10,350
31至60天	2,530	219	3,638	3,106
61至90天	19	4,707	504	949
91至120天	1,337	163	622	185
121至180天	42	241	711	98
181至365天	426	506	318	472
365天以上	1,025	599	12,690	12,339
合計	<u>\$ 111,805</u>	<u>\$ 103,812</u>	<u>\$ 115,272</u>	<u>\$ 102,41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30天以下	\$ 30,369	\$ 15,739	\$ 16,219	\$ 10,350
31至60天	552	219	2,596	1,927
61至90天	-	1,993	-	-
合計	<u>\$ 30,921</u>	<u>\$ 17,951</u>	<u>\$ 18,815</u>	<u>\$ 12,2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群 組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860		\$ 2,362		\$ 15,222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 帳費用	<u>859</u>		<u>(194)</u>		<u>665</u>
103年6月30日餘額	<u>\$ 13,719</u>		<u>\$ 2,168</u>		<u>\$ 15,887</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46		\$ 2,877		\$ 4,22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147</u>		<u>457</u>		<u>604</u>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1,493</u>		<u>\$ 3,334</u>		<u>\$ 4,827</u>

九、存 貨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商 品	<u>\$ 4,315</u>	<u>\$ 4,976</u>	<u>\$ 3,897</u>	<u>\$ 4,006</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539仟元，其中包括存貨回升利益26仟元；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2,349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614仟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u>	<u>\$ 129,940</u>	<u>\$ 188,791</u>	<u>\$ 153,531</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到期日超過3個月內之定 期存款利率	-	1.20%~3.20%	1.00%~3.20%	1.00%~3.20%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4年 6月30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6月30日	103年 1月1日	
昀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100	100	100	100	(1)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電信及網路服務	100	100	100	100	(2)

(1) 母公司於 88 年 7 月 3 日投資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領航電信)，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2) 母公司於 97 年 5 月 27 日投資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CIC)，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 3,450	\$ 3,450	\$ 3,450	\$ 3,450

上述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資 訊 設 備	電 信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6,357	\$ 1,616,621	\$ 1,180	\$ 5,564	\$ 5,413	\$ 1,645,135
增 添	-	25,796	-	-	3,217	29,013
處 分	-	-	-	(19)	-	(19)
103年6月30日餘額	\$ 16,357	\$ 1,642,417	\$ 1,180	\$ 5,545	\$ 8,630	\$ 1,674,129
累 計 折 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15,855)	(\$ 924,175)	(\$ 1,180)	(\$ 5,083)	\$ -	(\$ 946,293)
折舊費用	(175)	(71,581)	-	(116)	-	(71,872)
處 分	-	-	-	19	-	19
103年6月30日餘額	(\$ 16,030)	(\$ 995,756)	(\$ 1,180)	(\$ 5,180)	\$ -	(\$ 1,018,146)
累 計 減 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639)	\$ -	\$ -	\$ -	(\$ 2,639)
103年6月30日餘額	\$ -	(\$ 2,639)	\$ -	\$ -	\$ -	(\$ 2,639)
103年1月1日淨額	\$ 502	\$ 689,807	\$ -	\$ 481	\$ 5,413	\$ 696,203
103年6月30日淨額	\$ 327	\$ 644,022	\$ -	\$ 365	\$ 8,630	\$ 653,344

(接次頁)

(承前頁)

	資訊設備	電信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6,357	\$ 1,643,901	\$ 1,180	\$ 5,543	\$ 11,582	\$ 1,678,563
增添	1,184	18,245	-	-	10,143	29,572
處分	(650)	(3,857)	-	(133)	-	(4,640)
重分類	5,106	5,652	-	75	(10,833)	-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21,997</u>	<u>\$ 1,663,941</u>	<u>\$ 1,180</u>	<u>\$ 5,485</u>	<u>\$ 10,892</u>	<u>\$ 1,703,495</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16,177)	(\$ 1,049,666)	(\$ 1,180)	(\$ 5,290)	\$ -	(\$ 1,072,313)
折舊費用	(469)	(72,881)	(-)	(78)	-	(73,428)
處分	650	2,285	-	133	-	3,068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15,996)</u>	<u>(\$ 1,120,262)</u>	<u>(\$ 1,180)</u>	<u>(\$ 5,235)</u>	<u>\$ -</u>	<u>(\$ 1,142,673)</u>
累計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3年6月30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4年1月1日淨額	\$ 180	\$ 591,532	\$ -	\$ 253	\$ 11,582	\$ 603,547
104年6月30日淨額	<u>\$ 6,001</u>	<u>\$ 540,976</u>	<u>\$ -</u>	<u>\$ 250</u>	<u>\$ 10,892</u>	<u>\$ 558,11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資訊設備	3-5年
電信設備	
電信線路	2-30年
機械天線	2-30年
運輸設備	5年
什項設備	2至10年
空調設備、升降機等	3-5年
其他	3-5年

十四、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5,280	\$ -	\$ 5,280
單獨取得	2,386	-	2,386
103年6月30日餘額	<u>\$ 7,666</u>	<u>\$ -</u>	<u>\$ 7,666</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924)	\$ -	(\$ 2,924)
攤銷費用	(769)	-	(769)
103年6月30日餘額	<u>(\$ 3,693)</u>	<u>\$ -</u>	<u>(\$ 3,693)</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2,356</u>	<u>\$ -</u>	<u>\$ 2,356</u>
103年6月30日淨額	<u>\$ 3,973</u>	<u>\$ -</u>	<u>\$ 3,973</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9,791	\$ 31,533	\$ 41,324
單獨取得	507	-	507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10,298</u>	<u>\$ 31,533</u>	<u>\$ 41,831</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866)	\$ -	(\$ 4,866)
攤銷費用	(1,172)	-	(1,172)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6,038)</u>	<u>\$ -</u>	<u>(\$ 6,038)</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4,925</u>	<u>\$ 31,533</u>	<u>\$ 36,458</u>
104年6月30日淨額	<u>\$ 4,260</u>	<u>\$ 31,533</u>	<u>\$ 35,793</u>

電腦軟體，係按2至10年平均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單獨取得之網際網路協定地址(IP Address)，因其每年可以少許維護年費維持使用權且預期該網際網路協定地址可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在現金流入之期間並未存在可預見之限制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故不予攤銷。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 3,068	\$ 3,068	\$ 3,068	\$ 3,240
其 他	8,568	8,744	9,466	9,577
	<u>\$ 11,636</u>	<u>\$ 11,812</u>	<u>\$ 12,534</u>	<u>\$ 12,817</u>

十六、短期借款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 -	\$ -	\$ -	\$ 50,000
銀行借款利率	-	-	-	1.27%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 9,053	\$ 17,336	\$ 4,466	\$ 14,946
應付帳款	\$ 89,241	\$ 89,298	\$ 86,872	\$ 60,775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主要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股利	\$ 149,838	\$ -	\$ 154,803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33,913	52,111	30,090	42,218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0,743	22,800	22,976	16,134
應付購置設備款	780	1,284	2,023	-
其他	19,335	17,861	33,306	29,989
	\$ 234,609	\$ 94,056	\$ 243,198	\$ 88,341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內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50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587
提撥短絀	(4,914)
資產上限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91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3年1月1日	\$ 23,202	(\$ 13,511)	\$ 9,691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464	(277)	187
認列於損益	464	(277)	18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	(2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52	-	95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216)	-	(5,21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9	-	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65)	(23)	(4,188)
雇主提撥	-	(776)	(776)
103年12月31日	\$ 19,501	(\$ 14,587)	\$ 4,91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3	\$ 5
推銷費用	31	66
管理費用	12	22
	\$ 46	\$ 93

母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母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u>10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13.6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普通股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88,000</u>	<u>88,000</u>	<u>88,000</u>	<u>88,000</u>
額定股本	<u>\$ 880,000</u>	<u>\$ 880,000</u>	<u>\$ 880,000</u>	<u>\$ 88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55,088</u>	<u>55,088</u>	<u>54,701</u>	<u>54,701</u>
已發行股本	<u>\$ 550,878</u>	<u>\$ 550,878</u>	<u>\$ 547,008</u>	<u>\$ 547,00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股票發行溢價	<u>\$ 1,873</u>	<u>\$ 1,873</u>	<u>\$ -</u>	<u>\$ -</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修正前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予保留後再分派：(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 5%，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三) 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

分派之。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

依母公司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母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剩餘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1. 員工紅利訂於 5% 至 10%。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
3. 扣除第 1、2 款後之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母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有關盈餘之分配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母公司預計於 105 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 103 及 102 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184	\$ 17,199		
現金股利	149,838	154,803	\$ 2.72	\$ 2.83
股票股利	49,579	-	0.9	-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母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母公司依據修正後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母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	\$ 11,91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1,913)
期末餘額	\$ -	\$ -

二一、淨 利

(一) 營業收入淨額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	\$ 442,398	\$ 390,955
IDC 機房服務收入	248,360	246,598
通信整合服務收入	137,493	149,597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u>6,457</u>	<u>5,455</u>
營業收入淨額	<u>\$ 834,708</u>	<u>\$ 792,605</u>

(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u>\$ 1,078</u>	<u>\$ -</u>

(三) 其他收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86	\$ 85
其 他	<u>-</u>	<u>243</u>
	<u>\$ 86</u>	<u>\$ 328</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失	(\$ 5,262)	(\$ 4,749)
處分金融工具淨益	-	13,350
其他支出	<u>-</u>	<u>(15)</u>
	<u>(\$ 5,262)</u>	<u>\$ 8,586</u>

(五) 利息費用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u>\$ 89</u>	<u>\$ 213</u>

(六) 折舊及攤銷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3,428	\$ 71,872
無形資產	<u>1,172</u>	<u>769</u>
合計	<u>\$ 74,600</u>	<u>\$ 72,64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2,881	\$ 71,581
營業費用	<u>547</u>	<u>291</u>
	<u>\$ 73,428</u>	<u>\$ 71,87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55	\$ 144
營業費用	<u>817</u>	<u>625</u>
	<u>\$ 1,172</u>	<u>\$ 769</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809	\$ 2,63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46</u>	<u>93</u>
	2,855	2,731
薪資費用	81,284	78,760
勞健保費用	5,226	5,064
其他員工福利	<u>10,078</u>	<u>8,90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9,443</u>	<u>\$ 95,46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892	\$ 8,622
營業費用	<u>90,551</u>	<u>86,840</u>
	<u>\$ 99,443</u>	<u>\$ 95,462</u>

公司法於 104 年 5 月修正，規範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例分派員工酬勞。惟母公司尚未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員工酬勞分派政策，故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30 日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公司修正前章程及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

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3 年度及 102 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16,794	\$ 11,485
董監酬勞	1,540	1,400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16,798 仟元及董監酬勞 6,000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103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11,480 仟元及董監酬勞 4,654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3 年度之損益。

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母公司依據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配發基礎。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6,436	\$ 22,861
未分配盈餘稅	24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34)	(593)
	24,726	22,26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914)	(95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812</u>	<u>\$ 21,317</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166,919</u>	<u>\$ 258,454</u>	<u>\$ 142,697</u>	<u>\$ 204,75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4,734</u>	<u>\$ 20,565</u>	<u>\$ 29,778</u>	<u>\$ 386</u>

母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31% (預計) 及 14.25% (實際)，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減少數。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是方電訊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暨子公司領航電信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30,066</u>	<u>\$ 109,94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130,066</u>	<u>\$ 109,94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45	59,69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u>799</u>	<u>62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0,844</u>	<u>60,322</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2.01元及1.99元減少為1.84元及1.82元。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29,572	\$ 29,013
其他應付款淨變動	<u>504</u>	<u>(2,023)</u>
	<u>\$ 30,076</u>	<u>\$ 26,990</u>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1年內	\$ 99,250	\$ 15,205	\$ 60,819	\$ 91,26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96,400	-	-	15,205
5年以上	<u>462,000</u>	<u>-</u>	<u>-</u>	<u>-</u>
	<u>\$ 957,650</u>	<u>\$ 15,205</u>	<u>\$ 60,819</u>	<u>\$ 106,473</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1)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4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_____ -	\$ _____ -	\$ _____ -	\$ _____ -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_____ -	\$ _____ -	\$ _____ -	\$ _____ -

103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_____ -	\$ _____ -	\$ _____ -	\$ _____ -

103 年 1 月 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24,267	\$ -	\$ -	\$ 24,267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667,481	\$ 504,400	\$ 485,396	\$ 379,0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	-	24,2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450	3,450	3,450	3,4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77,488	190,503	189,025	226,58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u>資 產</u>				
美 元	\$ 71,208	\$ 45,149	\$ 85,032	\$ 60,594
人 民 幣	227,697	235,703	202,478	147,570
<u>負 債</u>				
美 元	19,573	26,639	61,965	43,407
人 民 幣	180	-	-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損 益</u>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 (i)		
美 元	(\$ 2,582)	(\$ 1,153)
人 民 幣	(11,376)	(10,124)

註：(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存款及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上表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2) 利率風險

合併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25,351	\$ 236,872	\$ 236,994	\$ 153,531
－金融負債	-	-	-	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7,412	80,496	85,967	67,46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97 仟元及增加／減少 108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長短期借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104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178,156</u>	<u>\$ -</u>	<u>\$ 30,743</u>	<u>\$ -</u>	<u>\$208,899</u>

10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211,372</u>	<u>\$ -</u>	<u>\$ 22,800</u>	<u>\$ -</u>	<u>\$234,172</u>

103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187,501</u>	<u>\$ -</u>	<u>\$ 22,976</u>	<u>\$ -</u>	<u>\$210,477</u>

103年1月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188,992</u>	<u>\$ -</u>	<u>\$ 16,134</u>	<u>\$ -</u>	<u>\$205,126</u>
固定利率工具	1.27%	<u>-</u>	<u>-</u>	<u>50,000</u>	<u>-</u>	<u>50,000</u>
		<u>\$188,992</u>	<u>\$ -</u>	<u>\$ 66,134</u>	<u>\$ -</u>	<u>\$255,126</u>

(2) 融資額度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u>\$ -</u>	<u>\$ -</u>	<u>\$ -</u>	<u>\$ 50,000</u>
—未動用金額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u>35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	母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	兄弟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春水堂科技)	兄弟公司
光世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光世代建設)	兄弟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CHTS)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CHTJ)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CHTG)	兄弟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DHT)	兄弟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碩網)	關聯企業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廈門碩泰)	關聯企業 (已於 104 年 5 月清算完結)

(二) 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成 本 及 費 用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u>\$ 165,889</u>	<u>\$ 129,168</u>
兄 弟 公 司	<u>\$ 4,710</u>	<u>\$ 47,602</u>
關 聯 企 業	<u>\$ 1,288</u>	<u>\$ 281</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 44,970	\$ 68,767	\$ 48,655	\$ 53,517
兄 弟 公 司	<u>504</u>	<u>247</u>	<u>1,572</u>	<u>661</u>
	<u>\$ 45,474</u>	<u>\$ 69,014</u>	<u>\$ 50,227</u>	<u>\$ 54,178</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 24,999	\$ 32,745	\$ 29,449	\$ 40,144
兄弟公司	835	736	1,294	911
關聯企業	<u>1</u>	<u>1</u>	<u>1</u>	<u>-</u>
	<u>\$ 25,835</u>	<u>\$ 33,482</u>	<u>\$ 30,744</u>	<u>\$ 41,055</u>

4.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u>\$ 177</u>	<u>\$ 177</u>	<u>\$ 177</u>	<u>\$ 333</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0,073	\$ 17,528
退職後福利	<u>384</u>	<u>384</u>
	<u>\$ 20,457</u>	<u>\$ 17,912</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訊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104年6月30日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貨幣性項目			
現 金			
美 元	\$ 1,501	30.860	\$ 46,324
人 民 幣	45,787	4.973	227,697
應收帳款			
美 元	806	30.860	24,884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元	\$ 634	30.860	\$ 19,573	
人民幣	36	4.973	180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美元	\$ 317	31.650	\$ 10,031	
人民幣	22,026	5.092	112,157	
應收帳款				
美元	907	31.650	28,724	
其他金融資產				
美元	202	31.650	6,394	
人民幣	24,263	5.092	123,54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元	841	31.650	26,639	

		103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美元	\$ 1,784	29.865	\$ 53,273	
人民幣	4,087	4.811	19,660	
應收帳款				
美元	863	29.865	25,786	
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	38,000	4.811	182,818	
美元	200	29.865	5,973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	元	\$	2,075		29.865	\$	61,965	
		103年1月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 金								
美	元	\$	1,017		29.805	\$	30,312	
應收帳款								
美	元		816		29.805		24,321	
其他金融資產								
人	民 幣		30,000		4.919		147,570	
美	元		200		29.805		5,96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	元		1,456		29.805		43,407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5,279 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利益為 17 仟元；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4,886 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3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三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4 年 1 月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合併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修正後準則之影響：

1.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 431,960	\$ - (\$ 2,555)	\$ 429,405	流動資產	(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3,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96,122	- 81	696,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無形資產	2,356	-	2,356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3,318	857	16,9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5)(6)
資產總計	\$ 1,147,206	\$ 857 \$ 283	\$ 1,148,346	資產總計	

(接次頁)

(承前頁)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 297,567	\$ -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37,635	5,0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
負債合計	335,202	5,044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47,008	-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253,288	(4,187)	保留盈餘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708	-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812,004	(4,18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47,206	\$ 857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103年6月30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 522,447	\$ -	流動資產 (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53,34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973	-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2,905	8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6)
資產總計	\$ 1,196,119	\$ 818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 402,149	\$ -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38,923	4,8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4)
負債合計	441,072	4,813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47,008	-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208,233	(3,995)	保留盈餘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94)	-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755,047	(3,995)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96,119	\$ 818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103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 533,936	\$ -	流動資產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03,54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6,458	-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2,155	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6)
資產總計	\$ 1,189,546	\$ 6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 277,135	\$ -	流動負債 (1)
其他負債	38,099	39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
負債合計	315,234	395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50,878	-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873	-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20,324	(329)	保留盈餘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	-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874,312	(329)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89,546	\$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4. 103年1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 792,605	\$ -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572,274)	(17)	營業成本 (5)
營業毛利	220,331	(17)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00,419)	231	營業費用 (4)
營業利益	119,912	(17)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1,114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
稅前淨利	131,026	231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21,278)	(39)	所得稅費用 (4)
本期淨利	\$ 109,748	\$ 192	本期淨利

(接次頁)

(承前頁)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 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11,913)	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 98,038</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 103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585,943	\$ -	\$ 1,585,94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143,711)	(17)	(1,143,728) 營業成本 (5)
營業毛利	442,232	(17)	442,21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201,295)	461	(200,834) 營業費用 (4)
營業利益	240,937	(17)	241,381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4,572	17	24,5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
稅前淨利	265,509	461	265,970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43,670)	(79)	(43,749) 所得稅費用 (4)
本年度淨利	<u>\$ 221,839</u>	<u>\$ 382</u>	<u>222,221</u> 本年度淨利
		1,4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11,913)	換算之兌換差額
		(7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4)
		4,188	退休金精算損益 (4)
		(6,99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215,226</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 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

7.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金額 2,555 仟元及 3,594 仟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金額 432 仟元。另將於修正前之準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於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分別為 283 仟元及 1,074 仟元。

(2) 所得稅

依 IAS 12「所得稅」之規定，因轉換至 IFRSs 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而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103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之淨影響為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 857 仟元、818 仟元及 66 仟元。103 年度因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調整增加其他綜合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712 仟元。

(3) 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修正前之準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持有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分別為 153,531 仟元、188,791 仟元及 129,940 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流動資產項下之銀行存款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4) 員工福利

修正前之準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後，IAS 19「員工福利」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另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395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66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329 仟元。另 103 年度調整減少營業費用 461 仟元及調整增加所得稅費用 79 仟元。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4,188 仟元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712 仟元。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4,813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818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3,995

仟元。另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調整減少營業費用 231 仟元及調整增加所得稅費用 39 仟元。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5,044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857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4,187 仟元。

(5) 閒置資產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閒置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 日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81 仟元，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3 年度分別將閒置資產產生之折舊費用 17 仟元及 17 仟元自營業外收益及費損重分類至營業成本。

(6) 遞延費用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及 12 月遞延費用帳列金額分別為 9,577、9,465 及 8,744 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7)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後，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

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修正後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利息收現數 2,296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是方電訊公司	股票	三通網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 3,450	10	\$ -	—

註一：投資子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是方電訊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65,889	20	60天	% -	—	\$ 44,970	28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16,569	20	30天	-	—	(24,999)	(20)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及二)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是方電訊公司	領航電信公司	台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 2,000	\$ 2,000	200	100	\$ 1,360	(\$ 68)	(\$ 68)	子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電信及網路服務	6,068	6,068	200	100	29,346	3,883	3,883	子公司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業已全數沖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五)	交 易 條 件 (註三)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註四)
104	0	是方電訊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1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 1,272 288 6	— — —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件四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2 月 25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附註三)	\$	184,740,705	17	\$	27,647,250	3	短期借款 (附註十)	\$	50,000,000	5	\$	40,000,000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四)		24,267,458	2		9,660,906	1	應付票據		14,946,028	1		14,058,738	1		
應收票據 (附註二)		12,220,512	1		6,109,560	1	應付帳款		36,981,027	3		35,075,126	3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 102 年 15,222,013 元及 101 年 14,063,235 元後之淨額 (附註二)		72,986,169	6		82,202,670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八)		35,308,930	3		30,112,824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八)		54,943,047	5		67,034,605	6	應付所得稅 (附註十五)		29,986,207	3		21,164	-		
其他金融資產		1,149,189	-		1,290	-	應付費用 (附註十二)		88,242,592	8		76,120,547	7		
預付款項 (附註十八)		17,733,962	2		18,770,480	2	應付設備款		-	-		734,930	-		
存貨 (附註二及五)		4,006,120	-		4,445,311	-	預收款項 (附註十八)		8,192,197	1		11,703,478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五)		2,555,147	-		5,748,363	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一)		-	-		8,372,360	1		
其他流動資產		7,613,849	1		10,268,423	1	其他流動負債		4,249,498	-		6,294,409	1		
流動資產合計		381,016,158	34		291,888,878	23	流動負債合計		267,906,479	24		222,493,576	21		
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六)		21,284,441	2		15,903,227	2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六)		4,646,907	-		5,117,561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七)		3,450,400	-		3,450,400	-	存入保證金 (附註十五)		29,812,181	3		29,149,041	3		
長期投資合計		24,734,841	2		19,353,627	2	遞延收入 (附註二)		3,176,024	-		4,012,773	-		
							其他負債合計		37,635,112	3		38,279,375	4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八)							負債合計		305,541,591	27		260,772,951	25		
成 本							股東權益								
機器設備		1,615,150,527	143		1,581,891,215	153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88,000,000								
辦公設備		21,920,850	2		26,199,215	3	既：發行 54,700,763 股		547,007,630	49		547,007,630	53		
其他設備		1,180,000	-		1,180,000	-	保留盈餘								
成本合計		1,638,251,377	147		1,609,270,430	156	法定盈餘公積		44,341,989	4		28,212,909	3		
減：累計折舊		946,028,434	85		848,306,565	82	未分配盈餘		208,946,573	19		198,044,946	19		
減：累計減損		1,514,373	-		1,514,373	-	保留盈餘合計		253,288,562	23		226,257,855	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預付設備款		5,413,109	-		759,449,472	74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5,381)	-		(600,313)	-		
固定資產淨額		696,121,679	62		764,703,864	74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損失)		11,913,332	1		(2,693,220)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1,707,951	1		(3,293,533)	-		
							股東權益合計		812,004,143	73		769,971,952	75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附註二及九)		80,952	-		-	-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八)		3,239,781	1		2,872,511	-									
遞延費用 (附註二及十八)		11,932,513	1		11,296,010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五)		419,810	-		630,013	-									
其他資產合計		15,673,056	2		14,798,534	1									
資 產 總 計		\$1,117,545,734	100		\$1,030,744,90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17,545,734	100		\$1,030,744,903	100		

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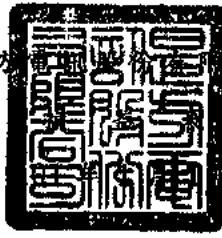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民國 102 年及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十八)	\$ 1,463,872,504	100	\$ 1,397,684,721	10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726,976</u>	-	<u>583,622</u>	-
營業收入淨額	1,462,145,528	100	1,397,101,099	1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八)	<u>1,094,765,338</u>	<u>75</u>	<u>1,022,928,672</u>	<u>73</u>
營業毛利	<u>367,380,190</u>	<u>25</u>	<u>374,172,427</u>	<u>27</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				
推銷費用	140,611,613	10	147,696,282	11
管理費用	<u>43,624,009</u>	<u>3</u>	<u>42,723,842</u>	<u>3</u>
營業費用合計	<u>184,235,622</u>	<u>13</u>	<u>190,420,124</u>	<u>14</u>
營業利益	<u>183,144,568</u>	<u>12</u>	<u>183,752,303</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附註七、十八及十九)				
賠償收入	12,899,734	1	-	-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淨益	4,986,282	1	4,386,205	-
兌換淨益	2,502,430	-	-	-
利息收入	2,344,942	-	428,440	-
處分資產淨益	597,455	-	-	-
租金收入	204,958	-	224,106	-
股利收入	74,875	-	112,311	-
處分投資利益	-	-	12,354,126	1
其他	<u>441,871</u>	-	<u>99,363</u>	-
合計	<u>24,052,547</u>	<u>2</u>	<u>17,604,551</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附註九)				
資產減損損失	1,124,755	-	245,784	-
利息費用	558,025	-	2,250,894	-
處分資產淨損	-	-	1,973,026	-
閒置資產折舊費用	20,436	-	1,735,763	-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兌換淨損	\$	-	\$	874,365
其他		7,596		7
合計		<u>1,710,812</u>		<u>7,079,839</u>
稅前利益		205,486,303		194,277,015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五)		<u>33,498,574</u>		<u>32,986,218</u>
純益	\$	<u>171,987,729</u>	\$	<u>161,290,7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發 行 股 票	本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 十 四 及 十 五)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款 金	額 法 定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附 註 二 及 四)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54,700,763	\$ 547,007,630	\$ 13,166,233	\$ 186,911,710	\$ 200,077,943	(\$ 102,305)	\$ -	\$ 746,983,268
100 年 盈 餘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15,046,676	(15,046,676)	-	-	-	(135,110,885)
發 放 現 金 股 利 一 每 股 2.47 元	-	-	-	(135,110,885)	(135,110,885)	-	-	(135,110,885)
101 年 度 純 益	-	-	-	161,290,797	161,290,797	-	-	161,290,797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	-	-	-	-	-	(2,693,220)	(2,693,220)
因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而 發 生 之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	-	-	-	-	(498,008)	-	(498,008)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54,700,763	547,007,630	28,212,909	198,044,946	226,257,855	(600,313)	(2,693,220)	769,971,952
101 年 盈 餘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16,129,080	(16,129,080)	-	-	-	(144,957,022)
發 放 現 金 股 利 一 每 股 2.65 元	-	-	-	(144,957,022)	(144,957,022)	-	-	(144,957,022)
102 年 度 純 益	-	-	-	171,987,729	171,987,729	-	-	171,987,729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	-	-	-	-	-	14,606,552	14,606,552
因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而 發 生 之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	-	-	-	-	394,932	-	394,932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54,700,763	\$ 547,007,630	\$ 44,341,989	\$ 208,946,573	\$ 253,288,562	(\$ 205,381)	\$ 11,913,332	\$ 812,004,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是方...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171,987,729	\$ 161,290,797
呆帳提列	1,394,777	5,923,274
折舊及攤銷	145,153,103	148,493,030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淨益	(4,986,282)	(4,386,205)
處分資產淨損(益)	(597,455)	1,973,026
資產減損損失	1,124,755	245,78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6,782	76,303
遞延所得稅	3,403,439	32,947,108
處分投資利益	-	(12,354,126)
退休金	(470,654)	(61,70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110,952)	4,050,261
應收帳款	8,421,724	(10,203,900)
應收關係人款項	12,691,558	(17,795,916)
其他金融資產	(1,147,899)	3,016
預付款項	1,036,518	3,348,858
存 貨	(1,267,591)	669,461
其他流動資產	2,654,574	(4,614,965)
應付票據	887,290	(35,104,409)
應付帳款	1,905,901	(1,838,697)
應付關係人款項	5,196,106	(2,192,155)
應付所得稅	29,965,043	(1,347,403)
應付費用	12,122,045	7,095,450
預收款項	(3,511,281)	535,755
其他流動負債	(2,044,911)	3,446,988
遞延收入	(836,749)	(1,640,5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8,677,570</u>	<u>278,559,12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86,560,452)	(46,619,25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294,714	158,597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85,714	14,476,190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367,270)	\$ 325,566
遞延費用增加	(9,370,579)	(5,194,3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917,873)	(36,853,22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000	(30,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372,360)	(100,468,08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63,140	(2,061,042)
發放現金股利	(144,957,022)	(135,110,88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666,242)	(267,640,007)
現金淨增加(減少)	157,093,455	(25,934,103)
年初現金餘額	27,647,250	53,581,353
年底現金餘額	\$ 184,740,705	\$ 27,647,25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563,405	\$ 2,403,020
支付所得稅	\$ 130,092	\$ 1,386,51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8,372,360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85,825,522	\$ 30,919,497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734,930	15,699,755
支付現金	\$ 86,560,452	\$ 46,619,25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2及101年度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於80年1月設立，主要從事網路通訊及機房出租服務等相關業務。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七十之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本公司102及101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122人及12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退休金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六) 政府補助

本公司收到政府補助款時，帳列遞延收入項下，嗣後依合約規定，遞延收入依補助之範圍與性質於本公司符合補助條件且可收到補助款時，依配合原則分別處理如下：與折舊性資產有關者，按該折舊性資產之耐用年限，依折舊費用之提列比率分期認列為政府補助收入；與所得有關者，則配合相關費用之發生期間認列為當期之政府補助收入。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認列為投資減項。與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具有控制能力，應予全部消除，若不具有控制能力，則按期末持股比例消除。與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按約當持股比例消除，俟實現時始予認列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該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九) 採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機器設備，3至20年；辦公設備，3至5年；其他設備，5年。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按其可回收金額或帳面價值孰低計價。倘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閒置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二) 遞延費用

主要係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係按3至5年平均攤銷。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四) 收入之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營業收入之對價係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因是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三、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0,359	\$ 50,691
支票存款	-	10,000
活期存款	35,487,430	24,355,279
國內外幣定期存款一年利率為 2.9-3.2%	147,570,000	-
國內外幣活期存款	1,632,916	3,231,280
	<u>\$184,740,705</u>	<u>\$27,647,250</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u>\$24,267,458</u>	<u>\$9,660,906</u>

本公司上述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2,693,220)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4,606,552	(2,693,220)
轉列損益項目	<u>-</u>	<u>-</u>
年底餘額	<u>\$ 11,913,332</u>	<u>(\$ 2,693,220)</u>

五、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商 品	<u>\$ 4,006,120</u>	<u>\$ 4,445,311</u>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4,578,322 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6,782 元；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4,861,701 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6,303 元。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未上市（櫃）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 19,739,418	100	\$ 14,233,931	100
領航電信公司	<u>1,545,023</u>	100	<u>1,669,296</u>	100
	<u>\$ 21,284,441</u>		<u>\$ 15,903,227</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列金額及其投資損益，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查核報表計算。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未上市或未上櫃公司		
三通網資訊公司	\$ 3,450,400	\$ 3,450,400
Purple Communication Ltd.	<u>-</u>	<u>-</u>
	<u>\$ 3,450,400</u>	<u>\$ 3,450,400</u>

Purple Communication Ltd.於 101 年度減資，並以其持有之 21Vianet 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做為股款退還之對價，本公司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2,354,126 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923,909,839	\$ 822,919,428
辦公設備	20,938,595	24,207,157
其他設備	<u>1,180,000</u>	<u>1,180,000</u>
	<u>\$ 946,028,434</u>	<u>\$ 848,306,58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113,020	\$ 43,689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70%	1.227-1.250%

102 及 101 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36,198,063 元及 134,705,737 元。

九、閒置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成本—機器設備	\$ 1,471,375	\$ 5,566,665
減：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265,668	2,906,416
累計減損—機器設備	<u>1,124,755</u>	<u>2,660,249</u>
	<u>\$ 80,952</u>	<u>\$ -</u>

本公司於 101 年度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固定資產，其帳面價值 6,196,450 元（成本 10,857,142 元、累計折舊 3,146,319 元及累計減損 1,514,373 元）。因預期部分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101 年度認列之閒置資產減損損失為 245,784 元。

本公司於 102 年度將停止使用之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226,143 元（成本 1,471,375 元及累計折舊 245,232 元）轉列閒置資產，且估計該部分機器設備可回收金額小於其帳面價值，因是認列機器設備之資產減損損失 1,124,755 元。

102 及 101 年度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0,436 元及 1,735,763 元。

十、短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年利率 102 及 101 年 分別為 1.27% 及 1.25-1.27%	<u>\$ 50,000,000</u>	<u>\$ 40,000,000</u>

十一、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年利率為 2.01%	<u>\$ -</u>	<u>\$ 8,372,360</u>

本公司於 98 年 1 月與台灣銀行簽訂信用借款合同，還款方式為每月本息攤還，已於 102 年 1 月全數償清。

十二、應付費用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58,351,414	\$ 55,885,494
應付代付款	12,299,802	4,210,124
應付電費	4,971,511	4,057,947
其他	<u>12,619,865</u>	<u>11,966,982</u>
	<u>\$ 88,242,592</u>	<u>\$ 76,120,547</u>

十三、存入保證金

主要係本公司將機房出租所收取之押金。

十四、股東權益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予保留後再分派：(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三)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

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102 及 101 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純益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 7% 及 3% 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102年6月13日股東會決議配發101年度員工紅利10,361,518元及董監酬勞1,400,000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1年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間並無差異。

101年6月14日股東會決議配發100年度員工紅利9,479,406元及董監酬勞1,260,000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0年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估計改變，已調整為101年度之損益。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101年1月4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101年1月4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十五、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34,932,672	\$ 33,027,093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860,397)	(3,187,647)
暫時性差異	32,928	370,539
虧損扣抵	(4,030,537)	(30,209,985)
未分配盈餘稅	<u>20,469</u>	<u>30,919</u>
應納稅額	<u>\$ 30,095,135</u>	<u>\$ 30,919</u>

102及101年底帳列之應付所得稅係上述應納稅額分別減除相關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二) 所得稅構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應納稅額	\$ 30,095,135	\$ 30,919
遞延所得稅	3,403,439	32,947,10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8,191
所得稅費用	<u>\$ 33,498,574</u>	<u>\$ 32,986,21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		
呆帳超限	\$ 2,325,650	\$ 2,102,753
存貨跌價損失	512,787	222,63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83,290)	(13,372)
虧損扣抵	-	3,436,368
	<u>\$ 2,555,147</u>	<u>\$ 5,748,383</u>
非流動		
資產減損損失	\$ 366,636	\$ 496,828
退休金超限數	53,174	133,185
	<u>\$ 419,810</u>	<u>\$ 630,013</u>

(四)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底止，本公司已無得抵減以後年度所得稅之虧損扣抵稅額。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85,796</u>	<u>\$ 1,316,722</u>

102 年度預計及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4.54% 及 0.68%，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六)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 102 及 101 年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皆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者。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 15 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 1 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 15 年者每增加 1 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348,884	374,93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02,306)	(177,123)
攤銷數	<u>461,000</u>	<u>461,000</u>
	<u>\$607,578</u>	<u>\$658,816</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5,658,716)	(14,374,678)
累積給付義務	(15,658,716)	(14,374,678)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 7,543,668)</u>	<u>(\$ 7,430,544)</u>
預計給付義務	(23,202,384)	(21,805,22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3,511,004</u>	<u>12,273,335</u>
提撥狀況	(9,691,380)	(9,531,88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406,643	3,867,643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u>1,637,830</u>	<u>546,68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646,907)</u>	<u>(\$ 5,117,561)</u>

(三) 既得給付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既得給付	<u>\$ -</u>	<u>\$ -</u>

(四)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1.6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2.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1.60%

(五) 退休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102年度	101年度
提撥	<u>\$1,078,232</u>	<u>\$720,518</u>
支付	<u>\$ -</u>	<u>\$ -</u>

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5,858,740 元，包含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607,578 元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 5,251,162 元；10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5,911,770 元，包含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658,816 元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 5,252,954 元。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323,865	\$ 139,544,125	\$ 154,867,990
勞健保費用	558,938	9,279,252	9,838,190
退休金費用	306,796	5,551,944	5,858,740
其他用人費用	<u>231,027</u>	<u>5,120,135</u>	<u>5,351,162</u>
用人費用合計	<u>\$ 16,420,626</u>	<u>\$ 159,495,456</u>	<u>\$ 175,916,082</u>
折舊費用	<u>\$ 134,830,609</u>	<u>\$ 1,367,454</u>	<u>\$ 136,198,063</u>
攤銷費用	<u>\$ 6,192,121</u>	<u>\$ 2,742,483</u>	<u>\$ 8,934,604</u>

	10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589,331	\$ 138,836,623	\$ 154,425,954
勞健保費用	480,074	9,364,849	9,844,923
退休金費用	322,257	5,589,513	5,911,770
其他用人費用	<u>226,142</u>	<u>5,037,223</u>	<u>5,263,365</u>
用人費用合計	<u>\$ 16,617,804</u>	<u>\$ 158,828,208</u>	<u>\$ 175,446,012</u>
折舊費用	<u>\$ 132,537,294</u>	<u>\$ 2,168,443</u>	<u>\$ 134,705,737</u>
攤銷費用	<u>\$ 7,188,284</u>	<u>\$ 4,863,246</u>	<u>\$ 12,051,530</u>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	母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	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CIC)	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	母公司之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春水堂科技)	母公司之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	母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CHTS)	母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CHTJ)	母公司之子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DHT)	母公司之子公司
耀榮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 (耀榮不動產)	母公司之孫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碩網)	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廈門碩泰)	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	佔各該 科目%	金	佔各該 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 款等				
中華電信	\$ 47,106,841	87	\$ 62,391,834	93
CIC	6,574,891	12	2,744,054	4
CHTS	519,519	1	1,830,531	3
DHT	139,964	-	68,186	-
中華系統整合	1,832	-	-	-
	<u>\$ 54,343,047</u>	<u>100</u>	<u>\$ 67,034,605</u>	<u>100</u>
2.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u>\$ 333,000</u>	<u>10</u>	<u>\$ 333,000</u>	<u>12</u>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及應付代收 款等				
中華電信	\$ 33,786,503	96	\$ 27,323,633	91
CHTS	911,457	3	1,325,854	4
CIC	610,548	1	1,462,135	5
廈門碩泰	422	-	-	-
CHTJ	-	-	1,202	-
	<u>\$ 35,308,930</u>	<u>100</u>	<u>\$ 30,112,824</u>	<u>100</u>
4. 預付款項				
中華電信	<u>\$ -</u>	<u>-</u>	<u>\$ 11,726</u>	<u>-</u>
5. 遞延費用				
中華電信	<u>\$ 318,332</u>	<u>3</u>	<u>\$ 1,273,328</u>	<u>11</u>
6. 預收款項				
中華電信	<u>\$ -</u>	<u>-</u>	<u>\$ 628,571</u>	<u>5</u>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佔各該 科目%	金	佔各該 科目%
7.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317,355,855	22	\$334,151,527	24
CHTS	11,559,217	1	13,797,939	1
春水堂	1,583,153	-	215,954	-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金	額
DHT	\$	793,849	-	-
台灣碩網		462,300	-	-
中華系統整合		59,582	91,332	-
廈門碩泰		1,687	-	-
CHTJ		-	107,311	-
		<u>\$331,815,643</u>	<u>\$349,156,481</u>	<u>25</u>
8. 營業成本				
中華電信	\$253,754,130	23	\$260,379,295	26
耀榮不動產	80,992,137	7	80,992,137	8
CHTS	15,835,261	2	14,096,740	1
CHTJ	413,595	-	882,120	-
台灣碩網	343,954	-	83,109	-
神腦國際	261,239	-	-	-
廈門碩泰	422	-	-	-
	<u>\$351,600,738</u>	<u>32</u>	<u>\$356,433,401</u>	<u>35</u>
9. 營業費用				
耀榮不動產	\$ 5,674,534	3	\$ 5,674,534	3
中華電信	552,273	-	428,681	-
神腦國際	35,739	-	-	-
	<u>\$ 6,262,546</u>	<u>3</u>	<u>\$ 6,103,215</u>	<u>3</u>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中華電信	\$ -	-	\$ 1,496,987	9

本公司於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分別議定。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賠償收入

主要係本公司機房於 102 年度受火災波及所發生之賠償收入。

二十、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承租營業場所，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未 來 期 間	金 額
103 年度	\$ 91,000,000
104 年度	15,160,000

附件五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二
(三)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3、26		三~十八、 二十
(四) 關係人交易	24~26		十九
(五) 質押之資產	-		-
(六)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二一
(七)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八)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九)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26~27		二二
(十) 其 他	28		二三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31		二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30、32		二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29		二四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9		二五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29		二六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會計師 吳 恩 銘



吳 恩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 月 27 日



民國 11 年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三)	\$ 285,907	25	\$ 184,741	17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	\$ -	-	\$ 50,000	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四)	-	-	24,267	2	2120	應付票據	17,336	2	14,946	1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及十九)	19,261	1	12,221	1	2140	應付帳款	59,126	5	36,981	3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 103年 4,223 千元 及 102年 15,222 千元後之淨額 (附註 二)	74,575	6	72,385	6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九)	28,867	3	35,309	3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十九)	69,317	6	54,342	5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十六)	25,902	2	29,986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1,796	-	1,149	-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一)	92,672	8	88,243	8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五)	4,976	-	4,006	-	2224	應付設備款	1,284	-	-	-
1260	預付款項	19,840	2	17,734	2	2260	預收款項 (附註十九)	10,699	1	8,19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六)	-	-	2,555	-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及十六)	432	-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755	1	7,615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691	-	4,2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1,422	41	381,015	3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2,209	21	267,907	24
	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六)	27,583	3	21,285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三)	4,519	-	4,647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七)	3,450	-	3,450	-	2820	存入保證金 (附註十二)	31,241	3	29,812	3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31,033	3	24,735	2	2880	遞延收入 (附註二)	2,339	-	3,176	-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八)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8,099	3	37,635	3
	成 本					2XXC	負債合計	280,308	24	305,542	27
1531	機器設備	1,642,430	142	1,615,150	145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21,900	2	21,921	2	31XX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88,000 仟股；發行：103 年 55,088 仟股 ，102 年 54,701 仟股	550,878	48	547,008	49
1681	其他設備	1,180	-	1,180	-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873	-	-	-
15X1	成本合計	1,665,510	144	1,638,251	147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1,072,031	93	946,028	8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541	5	44,342	4
1599	減：累計減損	1,514	-	1,514	-	3350	未分配盈餘	259,733	23	208,946	19
		591,965	51	690,709	6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20,324	28	253,288	23
1670	預付設備款	11,582	1	5,413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03,547	52	626,122	6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37	-	(205)	-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二)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	-	11,913	1
17XX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二)	36,458	3	2,356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237	-	11,708	1
	其他資產					3XXC	股東權益合計	874,312	76	812,004	73
1810	閒置資產 (附註二及九)	-	-	81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九)	3,068	-	3,240	-			\$1,154,620	100	\$1,117,546	100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及十九)	8,744	1	9,577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及十六)	343	-	42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155	1	13,318	1						
1XXX	資 產 總 計	\$1,154,620	100	\$1,117,546	100						

本附註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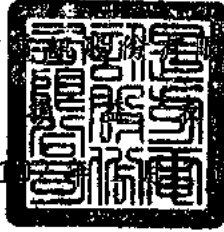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是方 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附註十五及十九)	\$ 1,571,272	100	\$ 1,463,873	100
4190	減：營業退回及折讓	1,279	-	1,727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569,993	100	1,462,14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及十九)	1,132,925	72	1,094,765	75
5910	營業毛利	437,068	28	367,381	25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52,508	10	140,612	10
6200	管理費用	48,593	3	43,624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1,101	13	184,236	13
6900	營業利益	235,967	15	183,145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3,349	1	-	-
7160	兌換淨益	6,960	1	2,502	-
7110	利息收入	6,222	-	2,345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淨益	4,856	-	4,986	1
7210	租金收入	200	-	205	-
7122	股利收入	-	-	75	-
7170	賠償收入 (附註二十)	-	-	12,900	1
7130	處分資產淨益	-	-	597	-
7480	其 他	149	-	443	-
7100	合 計	31,736	2	24,053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	1,530	-	\$	-	-	
7580		568	-		558	-	
7630		64	-		1,125	-	
7620		17	-		20	-	
7880		15	-		8	-	
7500		<u>2,194</u>	-		<u>1,711</u>	-	
7900	稅前利益	265,509	17	205,487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u>43,670</u>	<u>3</u>	<u>33,499</u>	<u>2</u>		
9600	純 益	<u>\$ 221,839</u>	<u>14</u>	<u>\$ 171,988</u>	<u>12</u>		
代碼		稅	前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83</u>	<u>\$ 4.04</u>	<u>\$ 3.76</u>	<u>\$ 3.1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75</u>	<u>\$ 3.97</u>	<u>\$ 3.70</u>	<u>\$ 3.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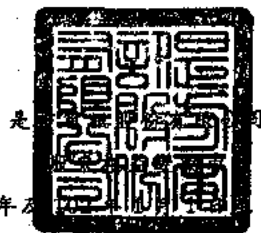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發行股本 (附註十四)		資本公積 - 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附註十四)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附註十四)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附註二及四)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54,701	\$ 547,008	\$ -	\$ 28,213	\$ 198,044	\$ 226,257	(\$ 600)	(\$ 2,693)	\$ 769,972	
101 年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6,129	(16,129)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每股 2.65 元	-	-	-	-	(144,957)	(144,957)	-	-	(144,957)	
102 年度純益	-	-	-	-	171,988	171,988	-	-	171,9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14,606	14,606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395	-	39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4,701	547,008	-	44,342	208,946	253,288	(205)	11,913	812,004	
102 年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7,199	(17,199)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每股 2.83 元	-	-	-	-	(154,803)	(154,803)	-	-	(154,803)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	3,870	1,873	-	-	-	-	-	5,743	
103 年度純益	-	-	-	-	221,839	221,839	-	-	221,8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11,913)	(11,913)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442	-	1,44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5,088	\$ 550,878	\$ 1,873	\$ 61,541	\$ 258,783	\$ 320,324	\$ 1,237	\$ -	\$ 874,31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是方 公司
現 表

民國 103 年及 1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221,839	\$ 171,988
折舊及攤銷	152,330	145,153
呆帳費用	1,242	1,395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淨益	(4,856)	(4,986)
減損損失	64	1,125
處分資產損失(利益)	1,530	(59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9	1,70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3,349)	-
遞延所得稅	3,064	3,40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40)	(6,111)
應收帳款	(3,432)	8,422
應收關係人款項	(8,975)	12,692
其他金融資產	(647)	(1,148)
預付款項	(2,106)	1,037
存 貨	(1,599)	(1,268)
其他流動資產	(140)	2,654
應付票據	2,390	887
應付帳款	22,145	1,906
應付關係人款項	(6,442)	5,196
應付所得稅	(4,084)	29,965
應付費用	10,172	12,122
預收款項	2,707	(3,511)
其他流動負債	1,441	(2,0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8)	(471)
遞延收入	(837)	(8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1,918</u>	<u>378,67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5,703	-
購置固定資產	(53,901)	(86,56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83	17,295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	86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無形資產增加	(\$ 34,891)	(\$ 2,17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72	(367)
遞延費用增加	(5,344)	(7,1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378)	(78,9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0,000)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8,37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29	663
發放現金股利	(154,803)	(144,95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3,374)	(142,666)
現金淨增加	101,166	157,094
年初現金餘額	184,741	27,647
年底現金餘額	\$ 285,907	\$ 184,74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598	\$ 563
支付所得稅	\$ 44,690	\$ 130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55,185	\$ 85,826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1,284)	735
支付現金	\$ 53,901	\$ 86,56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3及102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80年1月設立，主要從事網路通訊及機房出租服務等相關業務。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0%之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本公司103及102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123人及12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報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帳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退休金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公司應購買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認列為投資減項。與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具有控制能力，應予全部消除，若不具有控制能力，則按期末持股比例消除。與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按約當持股比例消除，俟實現時始予認列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該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九) 採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機器設備，3至20年；辦公設備，3至5年；其他設備，5年。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係單獨取得之網際網路協定地址(IP Address)，因其每年可以少許維護年費維持使用權且預期該網際網路協定地址可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在現金流入之期間並未存在可預見之限制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因是屬非確定耐用年限而不予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耐用年限是否仍屬非確定。

電腦軟體係按3至5年平均攤銷。

(十二)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按其可回收金額或帳面價值孰低計價。倘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閒置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十三)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力線路補助費，係按 3 至 5 年平均攤銷。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營業收入之對價係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因是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國際電信機房設施及 IDC 服務收入、通信整合服務收入及雲端應用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三、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50	\$ 50
活期存款	63,682	35,488
國內外幣定期存款—103年利率為3.05-3.48%及102年利率為2.98-3.20%	208,772	147,570
國內外幣活期存款	<u>13,403</u>	<u>1,633</u>
	<u>\$285,907</u>	<u>\$184,741</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u>\$ -</u>	<u>\$ 24,267</u>

本公司上述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年初餘額	\$ 11,913	(\$ 2,69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14,606
轉列損益項目	(<u>11,913</u>)	-
年底餘額	<u>\$ -</u>	<u>\$ 11,913</u>

五、存貨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商 品	<u>\$ 4,976</u>	<u>\$ 4,006</u>

103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3,288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629仟元；10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4,578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707仟元。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未上市(櫃)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 26,155	100	\$ 19,740	100
領航電信公司	<u>1,428</u>	100	<u>1,545</u>	100
	<u>\$ 27,583</u>		<u>\$ 21,285</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列金額及其投資損益，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查核報表計算。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上市或未上櫃公司		
三通網資訊公司	<u>\$ 3,450</u>	<u>\$ 3,45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1,049,383	\$ 923,910
辦公設備	21,468	20,938
其他設備	<u>1,180</u>	<u>1,180</u>
	<u>\$ 1,072,031</u>	<u>\$ 946,02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77	\$ 113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7%	1.27%

103及102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143,978仟元及136,198仟元。

九、閒置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機器設備	\$ 1,471	\$ 1,471
減：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282	265
累計減損—機器設備	<u>1,189</u>	<u>1,125</u>
	<u>\$ -</u>	<u>\$ 81</u>

本公司於 102 年度將停止使用之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226 仟元(成本 1,471 仟元及累計折舊 245 仟元)轉列閒置資產，且估計該部分機器設備可回收金額小於其帳面價值，103 及 102 年認列該機器設備之資產減損損失分別為 64 仟元及 1,125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7 仟元及 20 仟元。

十、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年利率 1.27%	<u>\$ -</u>	<u>\$ 50,000</u>

十一、應付費用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74,911	\$ 58,351
應付電費	4,282	4,972
應付代付款	-	12,300
其他	<u>13,479</u>	<u>12,620</u>
	<u>\$ 92,672</u>	<u>\$ 88,243</u>

十二、存入保證金

主要係本公司將機房出租所收取之押金。

十三、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 15 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 1 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 15 年者每增加 1 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

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464	34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77)	(202)
攤銷數	461	461
	<u>\$ 648</u>	<u>\$ 608</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068)	(15,659)
累積給付義務	(17,068)	(15,65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434)	(7,543)
預計給付義務	(19,502)	(23,20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4,601	13,511
提撥狀況	(4,901)	(9,69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946	3,407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2,564)	1,63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519)</u>	<u>(\$ 4,647)</u>

(三) 既得給付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既得給付	<u>\$ -</u>	<u>\$ -</u>

(四)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2.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五) 退休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103年度	102年度
提 撥	<u>\$ 776</u>	<u>\$ 1,078</u>
支 付	<u>\$ -</u>	<u>\$ -</u>

103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5,909 仟元，包含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648 仟元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 5,261 仟元；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5,859 仟元，包含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 608 仟元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 5,251 仟元。

十四、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1,873</u>	<u>\$ -</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二) 盈餘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予保留後再分派：(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 5%，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三) 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

有關盈餘之分配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3% 後之純益再扣除 10% 法定盈餘公積後 8.4% 及 7% 計算。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2 日及 102 年 6 月 13 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仟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199	\$ 16,129		
現金股利	154,803	144,957	\$ 2.83	\$ 2.65

本公司 103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 102 年度員工紅利 11,485 仟元及董監酬勞 1,400 仟元，與 102 年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11,480 仟元及董監酬勞 4,654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3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年度員工紅利 10,362 仟元及董監酬勞 1,400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年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間並無重大差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五、營業收入淨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網路整合服務收入	\$ 784,810	\$ 664,672
IDC 機房服務收入	493,279	469,228
通信整合服務收入	281,841	316,990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10,063	11,256
營業收入淨額	<u>\$1,569,993</u>	<u>\$1,462,146</u>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5,137	\$ 34,933
加(減)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873)	(1,454)
暫時性差異	(3,064)	33
虧損扣抵	-	(3,436)
未分配盈餘稅	-	20
應納稅額	<u>\$ 41,200</u>	<u>\$ 30,096</u>

103 及 102 年底帳列之應付所得稅係上述應納稅額分別減除相關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二) 所得稅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應納稅額	\$ 41,200	\$ 30,096
遞延所得稅	3,064	3,40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94)	-
所得稅費用	<u>\$ 43,670</u>	<u>\$ 33,49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存貨跌價損失	\$ 620	\$ 513
呆帳超限	454	2,32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06)	(283)
	<u>(\$ 432)</u>	<u>\$ 2,555</u>
非流動		
資產減損損失	\$ 312	\$ 367
退休金超限數	31	53
	<u>\$ 343</u>	<u>\$ 420</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565</u>	<u>\$ 386</u>

103 年度預計及 102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96% 及 14.25%，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 103 及 102 年底之累積未分配盈餘皆為兩稅合一後所產生者。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七、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列示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265,509	\$ 221,839	54,915	<u>\$ 4.83</u>	<u>\$ 4.0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員工紅利	_____ -	_____ -	_____ 99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加具稀釋 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265,509</u>	<u>\$ 221,839</u>	<u>55,909</u>	<u>\$ 4.75</u>	<u>\$ 3.97</u>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205,487	\$ 171,988	54,701	<u>\$ 3.76</u>	<u>\$ 3.1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員工紅利	_____ -	_____ -	_____ 76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加具稀釋 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205,487</u>	<u>\$ 171,988</u>	<u>55,467</u>	<u>\$ 3.70</u>	<u>\$ 3.10</u>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每股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255	\$ 154,268	\$ -	\$ 170,523
勞健保費用	589	9,479	-	10,068
退休金費用	319	5,590	-	5,909
其他用人費用	237	6,247	-	6,484
用人費用合計	<u>\$ 17,400</u>	<u>\$ 175,584</u>	<u>\$ -</u>	<u>\$ 192,984</u>
折舊費用	<u>\$ 143,428</u>	<u>\$ 550</u>	<u>\$ 17</u>	<u>\$ 143,995</u>
攤銷費用	<u>\$ 5,383</u>	<u>\$ 2,952</u>	<u>\$ -</u>	<u>\$ 8,335</u>

	102年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324	\$ 139,544	\$ -	\$ 154,868
勞健保費用	559	9,279	-	9,838
退休金費用	307	5,552	-	5,859
其他用人費用	231	5,120	-	5,351
用人費用合計	<u>\$ 16,421</u>	<u>\$ 159,495</u>	<u>\$ -</u>	<u>\$ 175,916</u>
折舊費用	<u>\$ 134,831</u>	<u>\$ 1,367</u>	<u>\$ 20</u>	<u>\$ 136,218</u>
攤銷費用	<u>\$ 6,192</u>	<u>\$ 2,743</u>	<u>\$ -</u>	<u>\$ 8,935</u>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	母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	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CIC)	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	母公司之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春水堂科技)	母公司之子公司
光世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光世代建設)	母公司之子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腦國際)	母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CHTS)	母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CHTJ)	母公司之子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CHTG)	母公司之子公司
Donghua Telecom Co., Ltd. (DHT)	母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碩網)	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廈門碩泰)	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				
中華電信	\$ 62,531	99	\$ 47,106	87
CIC	539	1	6,575	12
CHTS	157	-	519	1
DHT	74	-	140	-
春水堂科技	13	-	-	-
中華系統整合	2	-	2	-
CHTJ	1	-	-	-
	<u>\$ 63,317</u>	<u>100</u>	<u>\$ 54,342</u>	<u>100</u>
2. 存出保證金				
中華電信	\$ 177	6	\$ 333	10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3. 遞延費用				
中華電信	\$ -	-	\$ 318	3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及應付代收 款等				
中華電信	\$ 28,117	97	\$ 33,787	96
CHTS	736	3	911	3
CIC	13	-	611	1
廈門碩泰	1	-	-	-
	<u>\$ 28,867</u>	<u>100</u>	<u>\$ 35,309</u>	<u>100</u>
5. 預收款項				
中華電信	\$ 727	7	\$ -	-
6. 營業收入				
中華電信	\$ 317,687	20	\$ 317,356	22
CHTS	7,434	-	11,559	1
春水堂科技	2,110	-	1,583	-
台灣碩網	828	-	462	-
DHT	811	-	794	-
中華系統整合	17	-	60	-
CHTJ	7	-	-	-
廈門碩泰	3	-	2	-
	<u>\$ 328,897</u>	<u>20</u>	<u>\$ 331,816</u>	<u>23</u>
7. 營業成本				
中華電信	\$ 255,476	22	\$ 253,754	23
光世代建設	80,992	7	80,992	7
CHTS	8,694	1	15,835	2
台灣碩網	597	-	344	-
CHTG	11	-	-	-
CHTJ	-	-	414	-
神腦國際	-	-	261	-
	<u>\$ 345,770</u>	<u>30</u>	<u>\$ 351,600</u>	<u>32</u>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8. 營業費用				
光世代建設	\$ 5,695	3	\$ 5,675	3
中華電信	628	-	552	-
神腦國際	-	-	36	-
	<u>\$ 6,323</u>	<u>3</u>	<u>\$ 6,263</u>	<u>3</u>

本公司於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分別議定。

(三) 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 資	\$ 15,588	\$ 15,527
獎 金	10,264	9,384
酬勞及紅利	1,337	2,880
	<u>\$ 27,189</u>	<u>\$ 27,791</u>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賠償收入

主要係本公司機房於 102 年度受火災波及所發生之賠償收入。

二一、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承租營業場所，未來預計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未 來 期 間	金 額
<u>104 年度</u>	<u>\$ 15,160</u>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 金	\$ 285,907	\$ 285,907	\$ 184,741	\$ 184,7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24,267	24,267
應收票據	13,261	13,261	12,221	12,221
應收帳款淨額	74,575	74,575	72,385	72,385
應收關係人款項	63,317	63,317	54,342	54,3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 產	3,450	-	3,450	-

(接次頁)

(承前頁)

負 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短期銀行借款	\$ -	\$ -	\$ 50,000	\$ 50,000
應付票據	17,336	17,336	14,946	14,946
應付帳款	59,126	59,126	36,981	36,981
應付關係人款項	28,867	28,867	35,309	35,309
應付費用	92,672	92,672	88,243	88,243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市場價格為其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為主，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本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義務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融商品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已就各項金融資產評估信用風險，並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長期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本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二三、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u>						
美元	\$ 258	31.650	\$ 8,178	\$ 55	29.805	\$ 1,633
人民幣	42,026	5.092	213,997	30,000	4.919	147,570
<u>應收帳款</u>						
美元	703	31.650	22,255	579	29.805	17,251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美元	7	31.650	232	22	29.805	659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元	826	31.650	26,155	662	29.805	19,7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元	672	31.650	21,275	1,212	29.805	36,139
港幣	15	4.080	61	2	3.843	9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美元	23	31.650	736	31	29.805	911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已於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營運部門相關資訊。

二六、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2 月 2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之規定，已於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以及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有價證券者 編號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0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通網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 3,450	10	\$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是方電訊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317,687	20	60天	% -	—	\$ 60,086	4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55,476	22	30天	-	—	(28,117)	(27)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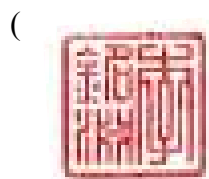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公司	台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 2,000	\$ 2,000	200	100	\$ 1,428	(\$ 117)	(\$ 117)	子公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電信及網路服務	6,068	6,068	200	100	26,155	4,973	4,973	子公司

註：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銘淵(



(